

#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09



2024 年 3 月

# 2023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毅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晓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俞秋来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629975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的原稿；

（三）其他相关文件；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宝丽迪	指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丽迪（宿迁）	指	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欣资	指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土耳其 PPM、宝丽迪（土耳其）、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指	POLY PLASTIC MASTERBATCH KİMYA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聚星宝	指	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利合盛	指	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厦门鹭意、鹭意	指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耀科（苏州）	指	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耀科（天津）	指	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系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丽迪（湖北）	指	宝丽迪（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液着色、纺前着色	指	将着色剂均匀分散在高聚物溶液或熔体中，经纺丝制成有色纤维
色母粒	指	亦称为色母料、母粒，是把超常量的颜料或染料均匀地载附于树脂之中而得到的聚集体
功能色母粒	指	具有耐候、抗静电、发泡、抗菌、消光、阻燃等其中一种或几种特定功能和特性的色母粒
液体母料、色浆	指	将颜/染料、功能粉体、助剂等材料通过特殊工艺分散在液态载体中，制备成高浓度的着色母料或功能母料
化纤、化学纤维	指	以天然或合成高分子化合物为原料经过化学处理和物理加工制得的纤维。根据原料的不同，化学纤维可分为人造纤维和合成纤维
染整、印染	指	对纺织材料（纤维、纱线和织物）进行以化学处理为主的工艺过程，一般包括预处理、染色、印花和整理等
长丝	指	又称连续长丝，是化学纤维形态的一类。长丝是连续长度很长的丝条。在化纤制造过程中，纺丝流体连续从喷丝孔挤出，经空气冷却或在凝固浴中凝固成丝，成为连续不断的丝条，然后再经拉伸、加捻，或变形等后加工工序以供进一步加工应用。这样所制得的长度达几千米或几万米的长丝可分单丝和复丝两种。化学纤维长丝普遍应用于各种衣着，装饰用和其他产业部门
短纤维	指	化学纤维形态的一类，是化学纤维长纤维束被切断或拉断成相当于各种天然纤维长度的纤维

中国化纤协会	指	中国化学纤维工业协会
分散性	指	disperstiveness, 固体粒子的絮凝团或液滴, 在水或其他均匀液体介质中, 能分散为细小粒子悬浮于分散介质中而不沉淀的性能
COFs 材料	指	COFs 材料(Coalent Organic Frameworks), 又称作共价有机框架材料, 是一种新兴的由有机分子组成, 以共价键连接的结晶性多孔高分子材料。可被广泛地应用在气体分离与储存(如储氢)、催化、传感、生物医药、光电材料、环保和能源等领域。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宝丽迪	股票代码	300905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丽迪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oly Plastic Masterbatch (SuZhou)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PM (SuZho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毅明		
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4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3 年 6 月 28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石桥村 变更为：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44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ppm-sz.cn/">http://www.ppm-sz.cn/</a>		
电子信箱	zhenquan@ppm-sz.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晓锋	尤心远
联系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徐家观路 29 号
电话	0512-65997405	0512-65997405
传真	0512-65447592	0512-65447592
电子信箱	zhenquan@ppm-sz.cn	zhenquan@ppm-sz.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丁陈隆，吴金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章龙平、陈辛慈	2020 年 11 月 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章龙平、陈辛慈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1,197,056,530.15	791,793,845.58	51.18%	772,426,33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9,487,816.04	46,893,863.51	112.16%	103,251,88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639,216.11	39,822,548.30	120.07%	96,204,89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594,782.70	-34,885,543.12	245.03%	134,187,87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33	87.88%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33	87.88%	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0%	3.58%	2.82%	8.13%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028,399,085.81	1,429,778,130.92	41.87%	1,427,039,64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08,055,494.03	1,277,306,572.64	41.55%	1,285,821,749.1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643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4,687,318.91	286,420,569.22	353,703,498.37	372,245,14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07,980.85	27,870,400.49	33,442,521.34	25,266,91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42,471.85	26,804,077.07	31,090,142.37	22,902,52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9,061.82	-1,900,168.88	5,268,431.95	25,077,457.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6,068.38	33,342.62	-41,901.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12,001.68	8,840,921.98	9,215,672.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541,436.84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0,730.27	-510,120.70	-417,5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1,836.63	1,291,471.08	1,709,286.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40.07	1,357.61		
合计	11,848,599.93	7,071,315.21	7,046,985.5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色母粒是一种新型的高分子材料专用着色剂，亦称颜料制备物。它由颜料、载体和添加剂三部分组成，通过将超常量的颜料均匀载附于树脂之中而制得。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色母粒的着色技术也得到了极大的发展，为各行各业带来了显著的优点和广泛的应用。

#### （一）化纤色母粒行业现状和前景

色母粒行业最早起源于 20 世纪 50 年代，当时产业分布主要集中在美国、西欧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主要生产企业有 BASF、Hoechst、Hanna、Polyone、Ciba-Geigy 等。当时 Cabot 几乎垄断了 30% 的黑色母粒，而 Clariant（其色母粒业务于 2020 年被美国普利万收购，并更名为 Avient）、Hanna 等公司垄断了全球绝大部分的母粒生产与销售。

我国色母粒行业起步较晚，在 20 世纪 70 年代才开始进行自主研发。随着我国化纤行业，特别是聚酯行业的高速发展，目前我国已经占据了全球约 70% 的化纤产量，化学纤维母粒的产能需求也随之增大，且纤维母粒的国产化程度越来越高，化纤色母粒也逐渐成为我国化纤产业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目前，国外色母粒市场主要集中在西欧、北美和日本，主要的色母粒销售企业有埃万特、奥美凯、舒尔曼、安配色等。国内化纤色母粒的生产企业主要集中于江苏、浙江、福建、广东等地区，其中大规模生产品种主要有黑色母粒、白色母粒、彩色母粒、功能母粒等。

色母粒着色具有着色效果好、着色成本低、使用方便、计量准确、节能环保等优点，能够满足下游企业的着色需求，减少下游企业配色、添加颜料等生产环节，大幅提高下游产品的质量。尤其，近年来，纺织工业在科技、时尚、绿色领域的发展方面不断创新，尤其是在“低碳经济”、节能减排引起业界高度重视的当下，传统的有色面料生产需要经过纺丝(纱)、高温高压染纱、整经织布等多道加工环节，印染环节是采用常规纺制的白色涤纶长丝用分散性染料在高温高压下进行染色，不仅工艺流程长，高温能耗大，还会排放大量印染污水，对环境造成一定污染。作为世界最大的化纤大国，我国化纤行业正在寻找一种更为清洁的染色方式，解决长期以来染色环节的环境污染问题。

色母粒着色主要有以下优势：色彩鲜艳、稳定性好。色母粒采用高品质的颜料和先进的制备工艺，使得着色后的产品色彩鲜艳、亮度高。同时，色母粒的分散性好，颜料颗粒能够均匀分布在树脂中，有效避免了色差和色斑的产生。此外，色母粒还具有良好的耐候性和耐化学性，能够在不同的环境条件下保持色彩的稳定性。节约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使用色母粒进行着色，可以减少颜料的浪费和损耗，从而降低生产成本。色母粒可以与树脂直接混合使用，无需额外的研磨、分散等工序，简化了生产工艺，提高了生产效率。此外，色母粒的计量准确，使用方便，可以实现自动化生产，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益。环保安全、符合法规要求。色母粒在生产和使用过程中不会产生粉尘和异味，对环境和操作人员的健康无害。同时，色母粒的制备过程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法规要求，是一种绿色环保的着色剂。使用色母粒进行着色，可以避免因颜料飞扬而导致的环境污染问题，有利于实现清洁生产。广泛的适用性。色母粒适用于各种树脂材料，如聚乙烯、

聚丙烯、聚氯乙烯、聚苯乙烯等。无论是注塑、挤出、吹塑还是压延等成型工艺，色母粒都能发挥出良好的着色效果。这使得色母粒在塑料、橡胶、化纤等行业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目前来看，采用色母粒法进行纺前着色，是公认的环保着色方法。色母粒作为一种环保、经济、实用的高分子复合着色材料，在全球市场和国内市场均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在国内市场，色母粒行业也在不断发展和壮大，色母粒市场规模不断增加。并且随着国内对环保要求越来越严格，劳动力成本越来越高，可以预计在未来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印染产能会逐渐减少，长远来看，采用母粒进行原液着色的工厂数量会越来越多。纺前着色技术的发展，对促进化纤工业乃至整个纺织工业的可持续发展非常重要，更重要的是其社会效益的长期性，纺前着色技术可从源头解决印染高耗能、高污染问题，助力纺织行业节能减排工作实现突破性进展，为社会和行业带来长期效益。

色母粒行业的快速发展，一方面得益于其下游化纤、塑料行业规模巨大和较快发展，另一方面是因为色母粒具有节能减排的成本优势，使其在下游化纤、塑料行业的应用领域不断扩大。两者相互推动，使得行业不断提出对色母粒产品的新需求，促进了色母粒行业的新产品、新技术的发展，从而使色母粒行业持续得到发展，形成良性循环。

工信部和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了《化纤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为化纤行业的发展提出了多方面的保障措施。色母粒等高分子复合材料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发展的新材料技术领域。进入新时代，中国纺织工业具有新的定位：创新驱动的科技产业、文化引领的时尚产业、责任导向的绿色产业。未来随着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我国色母粒市场集中度将会有所提升，从而促使行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便致力成为“原液着色技术”的引领者和推广者。公司现拥有江苏苏州、江苏泗阳、江西九江、福建厦门、土耳其 ppm 等五处主要生产基地。公司产品不仅能满足客户的特殊需要，而且在开发时就充分考虑到各种后加工环节，把满足纺丝及后续各种加工处理过程的要求作为产品开发的必须保证要素，兼顾品质和性价比。

原液着色是在抽纺纤维时，色母粒直接加到纤维粘胶或纤维树脂中，使颜料在抽丝中呈现。与传统染色相比，纤维原液着色将树脂和色母粒加工成有色纤维后直接用于纺织，省略后染整工艺，具有投资小、节能、无三废和着色成本低等优点。纤维着色母粒用颜料要求色泽鲜亮、分散性好、热稳定性好、耐光、耐溶剂、耐酸碱、耐漂白剂、不溶于水，无机或有机颜料均可选用。而随着国内化纤产业的不断升级和环保节能政策的不断加强，原液着色的核心原材料——纤维母粒的应用比重将逐渐提高，产品替代也将有力地推动纤维母粒行业的快速发展。纤维母粒作为一种节能环保材料，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绿色制造领域，在大行业发展向好的势头下，未来可期。

2023 年公司年销售量达 7.85 万吨，在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据相关统计：近年来，公司化学纤维母粒产量持续在国内排名第 1。

公司将研发创新作为发展的持续动力，一直致力于化学纤维原液着色和功能改性领域的技术创新。作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功能母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和东华大学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建立产学研合作研发基地、研究生实习基地。2011 年起公司化学纤维母粒产量在国内位于领军水平。2016 年公司与纺织科学研究院等单位共同承担了“十三五”国家“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项目——“高品质原液着色纤维开发及应用”的研发工作。2017 年，公司荣获“全国化纤行业应用创新企业”称号。2018 年，经中国化纤协会和国家纺织化纤产品开发中心联合认定，公司设立国家纤维功能母粒研发基地，为日后的持续创新奠定了坚实基础。2020 年 11 月 5 日，公司

在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905。2021 年，公司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荣誉称号。2023 年 6 月 2 日，相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宣布宝丽迪成为全区第 56 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近年来，功能性纤维成为行业创新发展的重中之重。为此，国务院、工信部、科技部相继颁布了多个文件中均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和复合材料，以高性能结构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和先进复合材料为发展重点，突破结构与复合材料制备及应用的关键共性技术，提升先进结构材料的保障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在国家政策的保驾护航下，公司推出的多种功能母粒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助力。

公司坚守本业，专业化生产，专注于化学纤维功能母粒的研发与生产，始终如一，在服务上，始终以客户为中心，由销售产品向服务客户转变。公司产品具有高可纺性、高稳定性、高色牢度、高适应性，产品的综合性能优势明显。企业能做大、做强、做精，正是靠大批稳定可靠的忠实客户的支持，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专业的精神，以及专一化的服务理念，为客户提供更多绿色方案。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材料 1	市场询比价采购	37.86%	否	6.44	6.29
原材料 2	市场询比价采购	18.16%	否	12.81	12.51
原材料 3	市场询比价采购	18.12%	否	15.84	15.76
原材料 4	市场询比价采购	13.61%	否	68.98	75.62
原材料 5	市场询比价采购	3.06%	否	33.68	33.11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纤维、膜、注塑用）色母粒和各种功能母粒、色浆、油墨	工业化生产	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引进、院校合作等方式拥有一批稳定的核心技术人员和行业内知名专家。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获有专利 69 项。报告期内取得 12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 7 项。在申请专利有 24 项，专利主要集中在功能性母粒、功能性油墨色浆等领域。	公司宝丽迪功能材料研究院以应用研究为主，有重点地开展公司急需的以及有前瞻性应用价值的产品创新。组建了由来自东华大学、四川大学、总军需研究所、中科院苏州纳米所等知名的专家、教授和专业领军人物组成的学术专家委员会，为公司的应用基础研究、技术开发研究提供决策咨询。公司已形成了由多名博士后、博士、硕士等高质量人才组成的科技创新团队。公司与长三角国创中心集萃有机所共建了功能母粒联合实验室、与高等院校建立产学研开放课题合作模式、联合产业链上下游、长三角国创中心同江苏集萃先进纤维材料研究所建立众筹科研模式，三大开放平台都承担着对外联合创新研究与开发、优秀人才引进与技术交流、先进技术与成果的引进和消化的任务；对内履行着自主创新、共性技术创新研发、重点项目攻关以及科研成果产业化转化的职责；同时三大平台以项目为主线开展多专业协同创新和开发。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色母粒及功能母粒	10.4万吨	81.00%	扩建3.4万吨色母粒及功能母粒产能	<p>为了适应市场需求和提升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产能扩张和优化升级。具体来说，公司通过两个主要项目来实现这一目标：</p> <p>福建鹭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产能建设： 福为厦门鹭意的全资子公司，福建鹭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建设一座新的生产基地，预计将新增4万吨色母粒的年产能。这一扩建项目将采用最新的生产技术和高效的设备，以提高生产流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从而显著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p> <p>项目建成后，将对现有的2万吨产能进行优化升级，通过淘汰老旧设备和引进先进的生产线，实现产能的合理置换和效率提升。此举将为公司带来额外的2万吨新增产能，进一步巩固在色母粒市场的领先地位。</p> <p>苏州宝丽迪新厂二期的建设： 苏州宝丽迪新厂二期的建设也在稳步推进中，预计新增2.6万吨色母粒产能。该项目将通过引入创新的生产技术和管理方法，实现生产流程的优化和产能的大幅提升。</p> <p>完成升级后，预计将替换苏州老厂的1.2万吨产能，这一举措将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同时降低生产成本。通过这一产能更新，公司预计将实现1.4万吨的净产能增长，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奠定坚实基础。</p> <p>通过这两个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满足市场的不断变化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同时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行业领导地位的巩固提供了有力支持。</p>

##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江西省永修县云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油墨、涂料、胶水及纳米水性色浆产品

##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是公司多项优势的综合作体现，主要表现为以下几方面：

###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核心技术外延”的理念，凭借自身在纤维母粒领域多年积累，形成了基础技术和生产工艺有机结合的核心技术体系，实现了产品特性优质化和产品功能多样化，具有较强的技术应用优势。依靠宝丽迪研究院以及核心研发团队，公司在长期创新和积累中形成了以配方设计、配色技术、功能改性、试制测评为核心的基础技术。基础技术优势具有难以复制性，是在长期的积累和创新的研发环境下孕育形成的，具有研究周期长、开发代价高等特点。基础技术的开发和形成需要超前的理念、科学的流程、稳定的团队。公司创新研发的产品可能被其他企业进行简单模仿，但其背后蕴含的创新能力和技术体系却难以模仿，只要客户需求发生变化，模仿者们就难以适应。而公司凭借先进的基础技术，可以快速响应客户的不同需求。技术积累促进了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提升了研发效率，公司从最初在某一细分领域内的技术优势，然后利用这一优势在相关的延伸细分领域内深入研发和创新，进而在延伸的细分领域建立技术优势。在发展过程中，公司在一个领域研发成功通常能为公司带来相应的稳定收入和利润、积累相应的技术经验和数据，从而支持公司能继续投入研发资源拓展新的延伸领域，形成技术创新与转化的良性循环；不断加强公司的技术优势。与此同时，公司创新研发模式，除依托宝丽迪研究院开展自研模式外，还采用：联合共建模式、众筹科研模式、开放课题模式，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上下游企业以及科研人才的深度合作，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二）人才优势

宝丽迪研究院始终注重人才的引进与培养，不断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现已拥有正、副高级研究员 7 人、专兼职研究人员 31 人。其中，研究团队中博士学位 5 人，硕士学位 12 人，本专科学历 15 已初步形成人才梯队，是一支年轻而富有朝气的科研团队。研究院的功能定位是：立足于公司现有产品的深度、广度开发，以应用研究为主，有重点地开展公司急需的以及有前瞻性应用价值的产品创新研究，打造理论创新与技术创新有机结合的先进企业研究院。宝丽迪研究院将本着“人才强企”、“创新强院”的战略，坚持以应用研究为主，同时不断加强基础性研究，注重基础性研究在应用开发和科技成果转化的引领作用。宝丽迪研究院管理机构设立了院务委员会、学术专家委员会和研究院办公室（两委一办）。院务委员会是研究院工作的决策机构，学术专家委员会是由研究院院长以及若干知名专家、著名教授和专业领军人物等组成，学术专家委员会是研究院应用基础研究、技术开发研究的决策咨询机构，直接向董事会负责。研究院办公室承担对外合作交流处、企业博士后工作站管理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等职能。研究机构设立功能化纤母粒研究中心、功能膜母粒研究中心、功能材料分子合成研究中心、功能性油墨（色浆）研究中心和实验中心平台（四中心、一平台），主要围绕功能母粒开展相关科研工作。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根本，注重人才引进和人才培养，在业务发展和技术研发过程中不断扩充和优化研发团队，并培养了一批稳定和可靠的技术骨干，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基础。

### （三）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深耕原液着色领域。公司总部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有苏州、泗阳、厦门、江西、土耳其等 5 处主要生产基地，可以与客户保持更紧密的交流与对接。国内由于江苏、浙江、福建等华东和华南地区形成了化纤产业聚集效应，随之而来的是完善的配套设施、便捷的原材料采购、广阔的下游市场。优越的地理位置拓宽了公司的销售渠道，有利于公司迅速获得行业发展资讯，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改善建立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凭借优秀的技术水平及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已成为纤维母粒行业内产销量最大的企业。多年来，公司与国内大部分著名化纤生产商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下游客户一旦选定供应商，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往往不会轻易改变，进而形成采购惯性。因此，公

公司拥有较强的客户优势。优质稳定的客户既能保证公司稳定的订单资源，又可以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支撑公司稳定发展。

#### （四）品牌优势

产品质量是企业竞争力的核心。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始终秉持“全员、全力、至快、至精”的质量管理方针，通过提高产品质量意识、加强自身技术革新，形成了过硬的产品质量。公司已经全面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ntertek 化学品绿叶标志等认证。同时，公司有多年生产及管理经验，保证纤维母粒的品质，巩固了企业的竞争地位。化纤行业的下游优质客户对材料供应商有较高的要求，公司在产品质量和性能稳定性、技术研发实力和服务等方面具有较强优势，且通过长期与下游大型企业的成功合作，已在行业内形成良好的口碑及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得到了下游行业客户的认可，形成了一定的品牌优势。

#### （五）智能生产及规模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深耕原液着色领域。公司拥有多种颜/染料、功能助剂及不同载体的配料、喂料、混炼、熔融、筛选等各项生产工艺，并结合生产实践不断对生产系统进行优化改进，不断实现工艺优化，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和良品率。公司生产车间从原材料入库到自动配料，再到成品打包出库，均采用智能一体化生产流程。依托于上述先进技术手段，公司从原料投放、混料、造粒、包装、销售数据的整个流程，实现实时监测。大幅提升了公司规模化定制的效率与水平，与此同时公司生产过程中的能耗、物耗得到显著降低。凭借优秀的技术水平及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已成为纤维母粒行业内产销量最大的企业，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优势。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生性成长和外延式扩张相结合的发展模式，实现了销售额的快速增长。营业收入达到 11.9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05 亿元，增长率 51.18%，已连续多年保持增长。其中，公司（不含厦门鹭意）实现销售额 9.14 亿，同比增长 15.44%。公司自 2023 年 5 月将厦门鹭意纳入合并范围。厦门鹭意全年实现销售额 3.66 亿，同比增长 47.46%。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948.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259.39 万元，增长率 112.16%。其中，公司（不含厦门鹭意）实现归母净利润 7083.83 万元，同比增长 51.06%。公司自 2023 年 5 月将厦门鹭意纳入合并范围。厦门鹭意全年实现净利润 4257.27 万元，同比增长 62.38%。

主营经营情况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公司未来会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请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展望、（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97,056,530.15	100%	791,793,845.58	100%	51.18%
分行业					
工业	1,197,056,530.15	100.00%	791,793,845.58	100.00%	51.18%
分产品					
母粒	1,141,612,120.98	95.37%	755,580,146.16	95.43%	51.09%
色浆	13,414,890.84	1.12%	25,184,304.38	3.18%	-46.73%
油墨	7,272,358.27	0.61%	7,437,346.78	0.94%	-2.22%
其他	34,757,160.06	2.90%	3,592,048.26	0.45%	867.61%
分地区					
境内	1,172,139,625.69	97.92%	774,813,657.85	97.86%	51.28%
境外	24,916,904.46	2.08%	16,980,187.73	2.14%	46.74%
分销售模式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197,056,530.15	100.00%	791,793,845.58	100.00%	51.18%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1,197,056,530.15	990,753,388.81	17.23%	51.18%	44.55%	3.79%
分产品						
母粒	1,141,612,120.98	937,991,173.61	17.84%	51.09%	42.69%	4.84%
分地区						
境内	1,172,139,625.69	970,135,935.63	17.23%	51.28%	44.46%	3.90%
分销售模式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197,056,530.15	990,753,388.81	17.23%	51.18%	44.55%	3.7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	----	----	--------	-----------	------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工业	销售量	吨	78,475.53	54,021.82	45.27%
	生产量	吨	81,175.81	54,663.01	48.50%
	库存量	吨	8,426.22	4,264.70	97.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生性成长和外延式扩张相结合的发展模式，实现了产销量快速增长。2023 年公司产品销售量为 78,475.53 吨，同比去年增加 24,453.71 吨，增幅 45.27%。其中，公司原有主体销售量同比增加 9,110.91 吨，已连续多年保持增长；同时由于完成对厦门鹭意的并购，使得公司合并口径销售量进一步增加 15,342.80 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生性成长和外延式扩张相结合的发展模式，实现了产销量快速增长。2023 年公司产品销售量为 78,475.53 吨，同比去年增加 24,453.71 吨，增幅 45.27%。其中，公司原有主体销售量同比增加 9,110.91 吨，已连续多年保持增长；同时由于完成对厦门鹭意的并购，使得公司合并口径销售量进一步增加 15,342.80 吨。

在报告期末，公司整体库存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受以下两个因素影响：

1. 客户年底备货影响：公司为了确保能够及时响应客户的订单需求，会根据市场预测和客户订单提前进行生产和备货。故报告期末库存增加了 2468.50 吨。这种库存增加是公司为了保障供应链稳定和满足客户需求而采取的积极措施。随着市场的逐步消化，预计这些库存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逐步转化为销售，从而实现库存的合理周转。

2. 并入厦门鹭意年底库存：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对厦门鹭意的并购，因此厦门鹭意的年底库存也一并纳入公司的整体库存管理。这一并购行为带来了额外的 1693.03 吨库存。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直接材料	843,123,146.41	85.10%	581,300,102.04	84.81%	0.29%
工业	直接人工	25,708,995.95	2.59%	19,403,116.90	2.83%	-0.24%
工业	制造费用	103,911,911.19	10.49%	72,160,302.00	10.53%	-0.04%
工业	运费	18,009,335.26	1.82%	12,520,003.75	1.83%	-0.01%
工业	合计	990,753,388.81	100.00%	685,383,524.69	100.00%	0.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自然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持有的厦门鹭意 100%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为 387,000,000.00 元。2023 年 4 月 27 日，厦门鹭意股权变更的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完成对厦门鹭意 100%股权的收购。

本报告期公司名下设立增加两个子公司：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占股权 51%，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系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股权 51%。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38,604,017.9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6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10,550,563.63	9.24%
2	客户二	102,380,265.35	8.55%
3	客户三	95,464,561.03	7.97%
4	客户四	93,813,392.93	7.84%
5	客户五	36,395,235.00	3.04%
合计	--	438,604,017.94	36.6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90,275,752.6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2.8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01,267,326.47	11.13%

2	供应商二	96,595,589.31	10.61%
3	供应商三	82,440,707.94	9.06%
4	供应商四	60,328,973.20	6.63%
5	供应商五	49,643,155.74	5.45%
合计	--	390,275,752.66	42.8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187,013.20	7,144,583.70	70.58%	本期销售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确认销售人员的股份支付费用；（2）公司为了进一步拓展业务，增加了销售人员
管理费用	50,024,673.46	34,002,749.15	47.12%	本期管理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1）合并厦门鹭意 5-12 月的管理费用；（2）确认了管理人员的股份支付费用；（3）公司新厂房于去年年中转固，本年计提新厂房全年折旧，使得管理费用-折旧费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	-403,636.46	-904,164.13	55.36%	本期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	45,800,072.40	29,153,396.94	57.10%	本期研发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增加产品核心竞争力，增加了研发人员和设备的投入。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光致变色纤维母粒	制备各类纤维载体所用光致变色母粒，用于服装/鞋材等装饰用	成功开发 PP、PBT 基材系列光致变色母粒	配合品牌方供应链完成性能验证，配合设计师将光变元素融入到服装中	打通后道工艺验证渠道，加深与终端品牌方供应链绑定度，从被动供应到主动参与产品设计过渡
光伏胶膜母粒	制备 POE、EVA 等基材的光伏胶膜用母粒，应用于新型 N 型电池组件	抗水解，抗 PID 等功能胶膜母粒在配合客户进行老化验证	完成光伏胶膜企业及电池组件厂性能验证	打入光伏制件市场，拓展新业务领域
PET 石墨烯母粒	研发具有远红外、抗菌、抗静电多项功能的复合功能母粒	完成研发，形成销售	远红外、抗菌、抗静电等功能达到国家标准	完成公司在石墨烯系列母粒方面的技术储备，提高公司在功能母粒领域的竞争力
PET 远红外母粒	研发具有远红外功能的 PET 用母粒	完成研发，形成销售	远红外功能达到国家标准	完善公司功能母粒技术储备，提高公司在

				功能母粒领域的竞争力
PET 无纺布用增强硬挺母粒	研发 PET 无纺布增强硬挺用母粒	完成研发，形成销售	增强效果达到客户需求	完善公司功能母粒技术储备，提高公司在功能母粒领域的竞争力
PET 哑光母粒	研发具有哑光功能的 PET 用母粒	完成研发，形成销售	哑光效果达到常规消光母粒效果	完善公司功能母粒技术储备，提高公司在功能母粒领域的竞争力
功能纳米材料分散方法和应用的研发	对一些难分散的功能粉体和颜料找到合适的分散配方和工艺	开发了多种纳米色浆新产品	开发新方法、新工艺，提高产品附加值	增加公司产品种类，为公司创造价值。
高浓度哑光薄膜的研发	研制含量 10% 或以上的膜用 SiO <sub>2</sub> 母粒	客户已经小批量上机测试评估并认可质量满足要求。	达到客户使用要求，批量使用	形成一些列 BOPET 膜用哑光母粒，形成年销售达 100 吨以上。
高透母粒/开口母粒的研发	研发满足 BOPET 膜使用的高透母粒	客户已经小批量上机测试评估并认可透光率、雾度、清晰度质量满足要求。还需改进析出问题。	达到客户使用要求，批量使用	高附加值产品，最终能解决光学膜被进口厂家垄断局面，帮公司打开光学膜母粒的门槛。
聚酰胺 6 纤维超黑母粒的研发	研发黑度比 AS138 更黑的 PA6 纤维母粒，黑度明显提升	已经解决 BP800 在 PA6 的分散问题，能达到纺丝分散要求，黑度明显提高	能达到纺丝分散要求，黑度明显提高	增强跟竞争对手在 PA6 黑色纤维竞争力

## 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0	91	53.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98%	18.80%	3.1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8	18	55.56%
硕士	19	12	58.33%
博士	5	4	25.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7	36	30.56%
30~40 岁	53	35	51.43%
40 岁以上	40	20	100.00%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800,072.40	29,153,396.94	21,645,084.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83%	3.68%	2.8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7,354,485.99	615,118,871.31	3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759,703.29	650,004,414.43	1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94,782.70	-34,885,543.12	245.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79,975.63	273,794,897.45	-45.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757,309.37	308,431,017.82	1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277,333.74	-34,636,120.37	-489.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436,151.92	18,629,805.00	1,244.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07,455.24	74,176,951.02	-2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28,696.68	-55,547,146.02	453.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48,762.00	-121,816,832.21	137.1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 34.50%，主要是由于公司销量及营业收入增长，并且加强了回款管理，使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较多。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 19.50%，一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二是随着公司员工数量增长及人力成本上涨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综合来看，公司在 2023 年加强了经营性现金流管控，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同比增加较多。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了收购厦门鹭意的现金对价 15,480 万元。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本期获得了并购厦门鹭意配套资金 21,688.46 万元，以及本期支付的现金股利较上期减少 2880 万元。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增加 1.67 亿元，主要是经营性现金流净额由负转正，以及投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综合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907,244.73	9.92%	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是
资产减值	-1,736,585.05	-1.45%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45,283.28	0.04%	主要为奖励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666,107.59	0.55%	主要为捐赠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817,778.98	-0.68%	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是
其他收益	17,574,466.47	14.64%	政府补助	否
资产处置收益	86,162.42	0.07%	卖旧设备所致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42,906,756.16	7.05%	103,692,389.40	7.25%	-0.20%	本期收到的货款增加以及合并厦门鹭意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159,797,424.02	7.88%	81,120,041.90	5.67%	2.21%	营业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增加，以及合并厦门鹭意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177,692,401.27	8.76%	124,002,056.11	8.67%	0.09%	备货导致库存增加，以及合并厦门鹭意存货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426,219.15	0.12%	0.00	0.00%	0.12%	本期新设合营公司湖北宝丽迪
固定资产	570,302,973.04	28.12%	543,517,902.09	38.01%	-9.89%	本期合并厦门鹭意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42,681,178.14	7.03%	113,515,706.25	7.94%	-0.91%	
使用权资产	785,811.49	0.04%	970,572.81	0.07%	-0.03%	
短期借款	20,251,790.80	1.00%	10,820,025.00	0.76%	0.24%	本期增加银行借款
合同负债	1,648,181.12	0.08%	2,013,843.86	0.14%	-0.06%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404,769.03	0.02%	489,723.02	0.03%	-0.01%	
其他流动资产	5,338,659.34	0.26%	17,727,016.22	1.24%	-0.98%	并购项目完成，预付发行费用已结转故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无形资产	60,160,726.41	2.97%	17,732,536.76	1.24%	1.73%	增加了厦门鹭意的无形资产
商誉	219,998,093.98	10.85%	1,605,654.22	0.11%	10.74%	并购厦门鹭意所致
应付票据	61,000,000.00	3.01%	35,190,000.00	2.46%	0.55%	本期增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
应付账款	87,069,991.00	4.29%	60,685,175.84	4.24%	0.05%	年底备货故应付原材料货款增加以及增加了厦门鹭意的应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411,352.33	0.61%	9,292,704.27	0.65%	-0.04%	增加了厦门鹭意的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01,999.73	0.22%	0.00	0.00%	0.22%	并购厦门鹭意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资本公积	1,304,802,319.17	64.33%	877,167,130.52	61.35%	2.98%	并购厦门鹭意发行股份所致
其他应付款	2,153,326.62	0.11%	1,057,648.70	0.07%	0.04%	本期末应交工会经费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5,409.91	0.14%	1,373,530.77	0.10%	0.04%	本期股份支付以及资产减值准备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202,226,572.84	9.97%	95,106,970.19	6.65%	3.32%	营业收入增长导致收到的银行承兑相应增加，以及合并厦门鹭意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196,459.89	0.45%	2,719,811.30	0.19%	0.26%	增加了厦门鹭意预付款项。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01,733,513.7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312,898,513.69
上述合计	301,733,513.7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312,898,513.6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11,251,790.80	11,251,790.80	质押受限	带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合计	11,751,790.80	11,751,790.80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95,745,000.00	61,239,120.00	546.23%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母粒	收购	387,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无	无	母粒	已完成股权过户	23,150,000.00	28,649,541.48	否	2023年05月05日	公告编号：2023-041
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Cofs材料	新设	6,245,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张振杰	无	Cofs材料	已完成公司注册	0.00	-613,493.52	否	2023年06月08日	公告编号：2023-053
宝丽迪（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粒	新设	2,500,000.00	50.00%	自有资金	帕特克（武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母粒	已完成公司注册	0.00	-73,780.85	否	2023年05月29日	公告编号：2023-052
合计	--	--	395,745,000.00	--	-	--	--	--	--	23,150,000.00	27,962,267.11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苏州基建工程-II期	自建	是	制造业	44,659,452.73	119,131,680.42	自筹	90.00%	0.00	0.00	不适用		
福建鹭意项目建设工程	自建	是	制造业	10,386,277.94	10,386,277.94	自筹	10.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55,045,730.67	129,517,958.36	--	--	0.00	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88,776	81,190.87	0	57,504.8	0	0	0.00%	24,554.52	存放于监管账户	24,554.52
2023	定向增发股票	23,220	21,688.46	21,736.58	21,736.58	0	0	0.00%	0	存放于监管账户	
合计	--	111,99	102,87	21,736	79,241	0	0	0.00%	24,554	--	24,554

		6	9.33	.58	.38				.52		.52
<b>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b>											
<b>(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b>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2395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49.3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7,76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75,851,329.80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1,908,670.20 元，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809 号。											
<b>(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b>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5,047,922.21 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90,446,294.04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84,601,627.02 元，以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销户一次性补流 1.1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45,545,191.89 元（含累计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8,684,443.9 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40106.67 元，2022 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3,049,809.85 元，2021 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5,246,239.52 元，2020 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348,287.86 元。）											
<b>(3) 2023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均已结项，结余募集资金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3.6 条规定，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已将上述三个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普通账户。除超募资金账户农业银行苏州北桥支行（银行账户 10539901040037276）外，上述三个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b>(4) 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b>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15,226,229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5.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2,199,992.2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5,315,383.12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6,884,609.13 元，已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686 号。											
<b>(5) 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b>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7,365,841.77 元，其中支付购买厦门鹭意交易对价 154,800,000.00 元，以配套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2,565,841.77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零元。（含现金管理归还后带来的投资收益 374,794.52，以及累计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106,438.12 元）。											
<b>(6) 2023 年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b>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结余募集资金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3.6 条规定，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普通账户。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1. 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	否	38,696.45	38,696.45	0	39,132.72	101.13%	2022年06月30日	3,626.77	4,010.5	否	否
2. 高品质原液着色研	否	3,331.4	3,331.4	0	3,362.6	100.94%	2022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发中心项目							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	5,000	0	5,009.48	100.19%	2022年06月30日			不适用	否
4. 并购项目	否	15,480	15,480	15,480	15,480	100.00%	2023年06月30日	2,864.95	2,864.95	是	否
5. 配套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6,208.46	6,208.46	6,256.58	6,256.58	100.71%	202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8,716.31	68,716.31	21,736.58	69,241.38	--	--	6,491.72	6,875.45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	10,000	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0,000	10,000	0	10,000	--	--			--	--
合计	--	78,716.31	78,716.31	21,736.58	79,241.38	--	--	6,491.72	6,875.45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该项目于2022年6月投产使用,前期产能未能完全释放,故未能达到预期收益。</p> <p>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p> <p>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采购原材料,无法单独核算产生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超募资金账户期末余额为5,45,191.89元,2023年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理财,期末用于购买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北桥支行2021年第017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余额为240,000,000.00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9年6月1日至2020年11月3日止期间，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84,601,627.02元，已于2020年12月11日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色母粒生产及销售	1000.00	21,949.90	19,321.05	35,696.48	3,050.50	2,304.85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色浆及油墨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4000.00	4,974.41	3,816.98	2,172.23	-247.43	-238.95
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子公司	色母粒生产及销售	3904.89	4,921.65	4,321.33	1,667.18	181.90	150.71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子公司	色母粒生产及销售	2446.4	21,625.78	19,617.98	36,608.21	5,815.76	4,257.27
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224.5	596.72	504.21	9.40	-124.64	-120.2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	厦门鹭意成为宝丽迪子公司之后，其作为公司重要的生产研发基地，能够在销售网络、采购渠道、产品结构、技术储备以及新业务领域等各方面高度互补协同，双方融合将创造出显著的协同效应。
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共价有机框架材料(COFs)具有高的热化学稳定性、良好的生物相容性、大的比表面积及孔隙率、可控的化学物理性质、低的骨架密度、永久开放的孔道结构及合成策略多样化等特点，在催化化工、生物医药、石油分离、废水处理、光电材料等诸多领域均具有重要的应用前景。公司已经完成小试和中试，正在产业化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所持有的厦门鹭意 100%股权。厦门鹭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各类纤维母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生产的白色母粒行业内竞争实力较强。与母公司产品相结合，有利于发挥协同效应，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 2、公司与张振杰教授（以下简称“张振杰”），就共价有机框架材料（COFs）新材料等项目共同出资设立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245000 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51%，张振杰持股比例为 49%。
- 3、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以生产黑母粒为主，母公司宝丽迪主要以产品研发、生产彩色母粒、功能母粒为主，泗阳宝源与宝丽迪共同构成公司完整的业务体系。
- 4、江西欣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欣资主要生产水性色浆、油墨等业务，江西欣资产品与母公司产品相结合，使得宝丽迪对原液着色方式实现全覆盖。
- 5、土耳其 PPM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土耳其子公司投产后将聚焦于公司海外市场业务，其主营业务同为色母粒的生产、研发与销售。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战略目标

公司将继续坚持扎根本业、做精做强的发展理念，公司目标成为原液着色这一细分行业的国际领军企业。公司一方面将持续加强化学纤维母粒以及非化学纤维母粒产品的研发及销售，加强和巩固公司现有业务根基，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大力发展液体色母版块业务，开创新的利润增长点。最后通过对色母粒及液体色母在市场探索，将业务不断外延。

### （二）2024 年经营计划

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围绕战略目标，将战略规划有效执行落地，持续加强科技创新、市场、人才、安全环保、信息化等建设，提高产品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2024 年公司将围绕以下重点工作展开：

在内部治理方面，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加强对生产流程的把控，提高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各层次人才的引进，提升内部人员的管理效率，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高效运行。

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市场投入，优选展会以适应不同区域和行业的业务拓展需求，更将深入挖掘潜在客户和市场机会。同时，密切关注最新行业动态，充分发挥自有产品独特优势，将新机遇转化为可持续的新业务增长点。此外，我们还将不断加大科研投入，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痛点，以宝丽迪研究院为平台，组建专业的研发团队，为客户提供更专业、更优质、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同时，我们将持续创新，不断探索新的业务模式和合作方式，以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实现双方的共同发展。

提升细分领域产品覆盖和市场占有率方面，公司在保持和巩固主营业务基础上，注重产品的环保特性和特殊性能，联合下游企业共同培育更多新型及功能性产品，如：光致变色母粒、功能膜用母粒等。我们的发展道路应着眼于高价值和差异化，以创新驱动产品结构和性能的持续优化。这不仅有助于进一步拓宽产品应用，更有助于巩固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优势，实现可持续发展。聚焦公司实际情况，通过突破新工艺及应用创新，推动公司新产品成本降低，夯实新产品市场核心竞争力。同时，不断向国家战略产业应用延伸，提供更多高端领域定制差异化产品，并寻求多种方式海外合作机会，兼顾产业链供应链延伸和国际竞争力提升。

在强化人才战略方面，公司将加强制度建设和人才梯队建设，大力引进和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知识、能力和思维的高端技术和管理人才，做好前瞻性人才战略布局，建设好宝丽迪研究院这一平台。另外，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适当推出中长期股权激励，加强核心人员的长效激励，提高核心队伍的稳定性和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研、产、销综合能力提升，保障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在绿色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将坚定不移地加强安全管理，重视环境保护，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通过加强教育、全面落实责任、提高生产水平等多方面工作，稳步提升安全环保防控能力。同时，致力于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坚持“绿色经营、保护环境、节能减排、持续发展”的环境方针，加大环保投入，提高员工环保意识，以实现公司的绿色可持续发展，为公司产业安全保驾护航。着力构建企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体系，重视利益相关方的诉求及权益保护，实现公司与利益相关方的价值共创、共享、共荣。此外，在国家级 5G 工厂基础上，将持续探索绿色化工的发展道路，兼顾企业运营效率和社会影响，更好地为经济社会绿色转型服务，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在信息化建设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智能化水平。管理效率提升对公司来说是发展过程的重要一环，其中信息化建设将为公司提升信息安全的同时，提升各项工作和流程的效率和准确性。公司致力于打造智能化生产，深度融合设备智能化、生产自动化和管理信息化，力争实现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双提升。公司将不断加强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完善系统的全覆盖，强化公司运营管理水平，防范经营风险。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14 日	宝丽迪会议室	其他	其他	参加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广大投资者	公司情况介绍、行业分析、未来发展规划	宝丽迪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1）
2023 年 05 月 09 日	宝丽迪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特定调研对象	公司情况介绍、行业分析、未来发展规划	宝丽迪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2）
2023 年 09 月 13 日	宝丽迪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特定调研对象	公司情况介绍、行业分析、未来发展规划	宝丽迪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3）
2023 年 12 月 07 日	宝丽迪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特定调研对象	公司情况介绍、行业分析、未来发展规划	宝丽迪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4）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层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要求。

####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开，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运作机制符合相关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享有的权利，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考核维度主要包括本年度业绩、岗位履职情况、创新及价值创造、员工不足及偏差分析、价值观、岗位胜任力及发展方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

####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七）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的同时，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不断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完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以及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完整方面**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及人员稳定方面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 （七）持续经营方面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95%	2023 年 04 月 19 日	2023 年 04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56%	2023 年 09 月 01 日	2023 年 09 月 01 日	详见公司在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58%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在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徐毅明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11,098,266	0	0	0	11,098,266	不适用
徐闻达	男	33	董事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38,262,226	0	0	0	38,262,226	不适用
龚福明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2,705,934	0	0	0	2,705,934	不适用
朱建国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1,320,666	0	0	0	1,320,666	不适用
戴礼兴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徐容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马树立	男	40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付洋	女	3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魏庭龙	男	38	监事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杜宏	男	51	职工监事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蒋志勇	男	50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1月14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军辉	男	57	总工程师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1,547,866	0	0	0	1,547,866	不适用
袁晓锋	男	43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8年05月18日	2024年05月16日	722,294	0	0	0	722,294	不适用
田雪峰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2月02日	2024年05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马冠群	男	59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劲松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8月14日	2024年05月16日	0	10,756,306	0	0	10,756,306	并购项目定向增发
合计	--	--	--	--	--	--	55,657,252	10,756,306	0	0	66,413,558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马冠群	常务副总经理	解聘	2023年11月14日	马冠群先生辞去宝丽迪常务副总职务后，担任公司子公司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负责协助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总经理陈劲松先生开展相关工作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徐毅明先生，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7年7月至1992年10月任苏州江南丝厂化纤车间技术员；1992年10月至1995年5月任无锡长虹化塑粒厂技术科科长；1995年5月至1995年12月任

吴县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1995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200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宝力塑胶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销利合盛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长，任期三年。徐毅明先生现任苏州市相城区第五届政协委员，2018 年 12 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 2018 年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2018 年 5 月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 2016-2017 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家，2019 年 4 月被中共苏州相城区委、苏州相城区政府评为苏州市相城区劳动模范。

徐闻达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泗阳宝源执行董事兼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苏州迈科凯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宝力塑胶监事；2017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

龚福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12 月至 1994 年 12 月就职于苏州真大不锈钢厂；1994 年 12 月至 1996 年 11 月从事个体运输；1996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市场部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宝力塑胶副总经理兼市场部经理，其中 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宝力塑胶董事；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宝丽迪董事、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任宝丽迪董事、总经理，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今任宝丽迪董事、副总经理。

朱建国先生，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9 月至 1992 年 5 月历任苏州市鞋厂车间统计员、车间副主任；1992 年 5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苏州市宇华鞋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8 年 12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生产经理；2002 年 5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宝力塑胶销售经理；2008 年 5 月至今历任泗阳宝源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副总经理。

戴礼兴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仪器仪表学会仪表功能材料分会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江苏省化学化工学会第十一届理事会理事、苏州市化学化工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副理事长。1987 年 3 月至 1997 年 6 月历任苏州丝绸工学院染化系讲师、副教授、教研室主任；1997 年 6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苏州大学材料工程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导；2008 年 9 月至今任苏州大学材料与化学学部教授、博导，其中 2008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材料与化学学部副主任；现任科建高分子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独立董事。

徐容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文凭。1998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齐齐哈尔红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2016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负责人。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苏州工业园区瑞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监事、苏州磐石信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灵宝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独立董事。

马树立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江苏梁丰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北京市大成（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国浩（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市康达（苏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独立董事。

付洋女士，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总经理助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会主席，同时任办公室主任。

魏庭龙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5月至2009年2月任宝力塑胶技术部员工；2009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宝力塑胶生产部工艺员；2009年12月至2018年5月历任宝力塑胶技术部配色工程师、质检主管、副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同时任市场部副经理。

杜宏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9月至1998年10月任绵阳市魏城供销社石板分社中新成药部营业员；1998年10月至2001年2月任广东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星辉玩具厂操作工；2001年2月至2007年9月承包经营华胜村村集体农场；2007年9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材料车间班长。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监事，同时任车间班长。

蒋志勇先生，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至2002年3月任浙江大普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工艺员、生产科副科长；2002年5月至2014年6月历任江苏神羊集团有限公司纺丝部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20年4月任无锡利永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宝丽迪生产部经理，2020年12月至2023年11月14日任宝丽迪副总经理，2023年11月14日至今任宝丽迪总经理。

杨军辉先生，总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1989年7月至1999年8月历任广东云浮化工厂技术员、分厂厂长、总工程师；1999年9月至2003年8月任广州远华色母厂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3年9月至2005年4月任浙江翔盛纺织集团色母粒厂厂长；2005年5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总工程师，其中2008年8月至2015年4月任宝力塑胶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总工程师。

袁晓锋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会计师。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任苏州小羚羊电动车有限公司记账会计、税务会计；2004年3月至2007年3月历任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记账会计、财务科长；2007年3月至2014年7月历任苏州市相城区江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2010年9月至2013年9月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任苏州市相城区永大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任宝力塑胶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田雪峰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3月至2004年4月，任远东塑胶染料（深圳）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4年5月至2005年5月，浙江翔盛集团有限公司色母粒分厂销售经理；2005年5月至2009年2月，上海瞰联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9年2月至2020年12月，任宝丽迪市场部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

陈劲松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8月至1999年9月任福建纺织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涤纶分厂车间主任；1999年10月至今任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福建鹭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厦门万邦康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2023年8月14日至今任宝丽迪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	--------	---------------



徐毅明	聚星宝	监事	2002年11月13日		否
徐毅明	钊利合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8月1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最终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执行。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相关议案。

#### 2、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依据苏州市上市公司行业平均薪酬综合确定；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管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以及相应职级，根据绩效考核结果领取相应报酬。

#### 3、实际支付

2023年度，公司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866.81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毅明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113.21	否
徐闻达	男	33	董事	现任	0.00	否
龚福明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53.81	否
朱建国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2.96	否
戴礼兴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徐容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马树立	男	40	独立董事	现任	10.00	否
付洋	女	3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1.00	否
魏庭龙	男	38	监事	现任	58.19	否
杜宏	男	51	职工监事	现任	21.76	否
蒋志勇	男	50	总经理	现任	101.71	否
杨军辉	男	57	总工程师	现任	99.71	否
袁晓锋	男	43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3.21	否
田雪峰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117.02	否
马冠群	男	59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24.56	否
陈劲松	男	54	副总经理	现任	19.67	否
合计	--	--	--	--	866.8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3年01月13日	2023年01月1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2023年02月19日	2023年02月19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	2023年02月24日	2023年02月2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03月29日	2023年03月29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25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05月11日	2023年05月11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05月26日	2023年05月26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08月14日	2023年08月1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09月04日	2023年09月0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20日	2023年10月2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议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1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8)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徐毅明	12	12	0	0	0	否	3
徐闻达	12	12	0	0	0	否	3
龚福明	12	12	0	0	0	否	3
朱建国	12	12	0	0	0	否	3
戴礼兴	12	12	0	0	0	否	3
徐容	12	12	0	0	0	否	3
马树立	12	12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公司报告期内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例如:并购厦门鹭意、设立合资公司、股权激励等事宜)积极发表意见。针对相关事项的可行性、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展开充分论证,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运作的合理性和公平性,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另外,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同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重大经营决策等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未来发展和规范运作及提升管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提名委员会	徐毅明、戴礼兴(独立董事)、马树立(独立董事)	3	2023年03月29日	1、审议《关于确认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董监高任职资格进行了确认，并做了相关指导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08月14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董监高任职资格进行了确认，并做了相关指导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1月14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董监高任职资格进行了确认，并做了相关指导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徐容(独立董事)、马树立(独立董事)、朱建国	4	2023年03月29日	1、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续聘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审议《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公司2022年度审计部工作总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引导公司建立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就公司定期报告内容、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内部控制等进行核查，并对公司提出相应指导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结》			
			2023 年 04 月 25 日	1、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引导公司建立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就公司定期报告内容、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内部控制等进行核查，并对公司提出相应指导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08 月 1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引导公司建立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就公司定期报告内容、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内部控制等进行核查，并对公司提出相应指导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引导公司建立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就公司定期报告内容、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内部控制等进行核查，并对公司提出相应指导建议。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徐毅明、戴礼兴（独立董事）、龚福明	1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战略规划》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利用自身专业优势，积极参与了公司经营目标、发展方针、经营战略的研究活动，为公司战略发展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戴礼兴（独立董事）、徐容（独立董事）、徐闻达	3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履职情况考评的议案》； 2、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董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	不适用	不适用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	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年08月14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0月20日	1、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3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84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140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65
合计	6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8
本科	78
大专	96
高中及以下	435
合计	637

##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设计按人力资源的不同类别，实行分类管理，着重体现岗位（或职位）价值和个人贡献。公司鼓励员工长期为公司服务，共同致力于公司的不断成长和可持续发展，同时共享公司发展所带来的成果。相关内容主要如下：

### 1、岗位职级及专业类别划分

根据《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按岗位职级分为三层：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为高层；公司及宝丽迪（宿迁）的各部门主管、副主管、经理、副经理为中层；普通工程师、技术员、操作工、后勤人员等为基层，即普通层。按岗位专业类别划分，可分为管理类和非管理类，管理岗位是负责统筹管理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各部门经理和副经理、各部门主管和副主管、生产部门组长、领班；非管理类岗位是专业技术类、职能类、操作类等各种细分岗位的普通员工。

### 2、薪酬构成

根据《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规定了具体岗位的薪酬性质的划分、薪酬构成、薪酬内容、薪酬调整、薪酬发放等内容。公司实行宽带薪酬体系，包含高层、中层、基层，每层内含不同职级对应管理类、非管理类岗位。宽带薪酬体系设十三级岗位职级，由低到高分别为：普工、技工、助理（班组长）、专员、主管、副经理、经理、高级经理、总监、副总、董事长。每个岗位职级由低到高分别设置 3 至 4 个薪酬职等。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三部分组成。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确定，确定的依据为管理职能、工作业绩、企业总体经营状况以及外部市场薪酬水平。其他员工的薪酬标准遵照既定薪酬体系执行，新员工薪酬标准的确定依据为学历、职称、工作年限、工作经验的符合程度、岗位需求的迫切程度以及面试评价等综合评估。薪酬标准每年普调一次，调整幅度参考公司持续盈利增长能力、同行业以及同地区平均职工工资增长水平。

##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的发展，鼓励员工通过不断学习，提高岗位胜任能力和从业能力。公司同时注重员工个人价值的体现，鼓励员工在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个人与公司共同成长与发展。针对员工入职、在职、提升等不同成长阶段的需求，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与培训流程。公司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每年牵头，负责员工培训的组织协调、培训评估、培训计划的制订执行，同时协助公司各部门制订各项培训计划、筛选培训课题、选择培训时机和范围。公司通过提供一系列的职业技能和专业技术培训以帮助员工成长。另外，公司致力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通过持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建立基本功扎实的各级人才梯队，以此提升组织能力、支撑公司业务快速成长及战略目标的达成。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为员工提供各种在职培训，适当为员工提供学历或学位学习的机会。员工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包括学费、书费、证书费、交通费、住宿费、差旅津贴及其它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在成功培训完毕后，均可向公司报销。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762997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8149878 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公司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使其更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以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 527.20 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7,629.98 万股的 2.99%。其中，首次授予 499.2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83%，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94.69%；预留 28.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0.16%，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5.31%。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4 日。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4 人因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公司不再对其授予限制性股票。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认为《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23 年 10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归属，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归属条件。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净利润增长率（A）（以 2022 年净利润为基数，不考虑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股份支付对公司当年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	2023	80%	64%
第二个	2024	130%	104%
第三个	2025	215%	172%
指标	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净利润增长率（A）	$A \geq Am$	X=1	
	$An \leq A < Am$	X=A/Am	
	$A < An$	X=0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同

若预留部分在 2023 年授予完成，则预留部分业绩考核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若预留部分在 2024 年授予完成，则预留部分考核年度为 2024-2025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净利润增长率（A）（以 2022 年净利润为基数，不考虑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股份支付对公司当年净利润产生的影响）	
		目标值（Am）	触发值（An）
第一个	2024	130%	104%
第二个	2025	215%	172%
指标	完成度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	

净利润增长率 (A)	$A \geq A_m$	$X=1$
	$A_n \leq A < A_m$	$X=A/A_m$
	$A < A_n$	$X=0$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触发值，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期归属，并作废失效。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密切关注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与使用情况，强化在审计部门监督权。同时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广大员工特别是关键部门负责人的风险防控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提高了内部控制的层次性、系统性和有效性。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一步加强了内部环境、目标设定、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沟通、检查督促等控制系统建设，同时通过数字化建设加强包括预算编制与管控、绩效考评、收支内部管理、供应链管理、人事管理在内的职能建设水平，以更好更快适应企业的快速发展。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福建鹭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若发生以下情况，则表明可能存在“重大缺陷”迹象：</p> <p>A. 由于财务工作出现重大失误，导致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重大更正；</p> <p>B.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给公司造成重大影响；</p> <p>C. 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D. 内部审计职能无效；</p> <p>E. 重大缺陷没有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A.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充性控制；</p> <p>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公司若存在以下迹象，则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p> <p>A.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造成恶劣后果；</p> <p>B. 重要业务模块缺乏制度管控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导致经营管理过程中出现重大漏洞，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恶劣影响；</p> <p>C.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的重大决策失误；</p> <p>D. 安全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E. 内部审计评价结果为“重大缺陷”的事项没有得到整改。</p> <p>公司若存在以下迹象，则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p> <p>A.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p> <p>B.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p> <p>C. 重要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p> <p>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缺陷分类 缺陷影响</p> <p>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math>\geq</math>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0.5%<math>\leq</math>错报金额<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0.5%</p>	<p>缺陷分类 缺陷影响</p> <p>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math>\geq</math>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0.5%<math>\leq</math>错报金额<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p> <p>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基准日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配合政府限电政策，依照政府指示有序开展生产经营。另外，公司通过先进设备的购买、淘汰落后旧设备，以此节能减排。

原液着色纤维作为三大绿色纤维产品之一，使用原液着色技术，可以省略大部分染整工序，减少废气废水排放，大幅节省生产用水用电，符合节能环保理念。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原液着色产品市场推广及创新研发，从而推动传统印染技术升级替代，实现整个产业链的节能减排。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相关排放情况符合环境保护部门的规定，且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情况

企业作为市场经济的主体，其发展离不开一个和谐有序、充满活力的营商环境与社会环境，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是相辅相成同为一体的。公司成立多年以来，在扎根实业、诚信经营的基础上，始终注重并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以高度的社会荣誉感、责任感践行初心使命，通过为股东积极创造回报、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与供应商互助共赢、积极维护企业职工权益等多方面努力，积极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的基石。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意思形成机关，负责决定公司重要方针和计划，董事会作为公司意思表示机关，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决策与执行，监事会行使监督权防止经营管理层权力滥用。公司“三会”运作与高级管理层之间共同构成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作机制，有效地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权益。

另外，公司通过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与责任，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地向投资者披露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等重要事项，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运营情况，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与决策权。公司还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网上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积极开拓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以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保障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最后，公司注重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未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以“追求全体员工物质和精神两方面的幸福”为经营目的，始终关注和重视企业职工的权益，并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与此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各项劳动保护制度，时刻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定期为员工安排健康体检，发放节假日津贴福利，并组织员工开展文体活动，丰富业余生活。公司将人才视为推动企业发展的第一要素，将企业发展与实现员工自身发展相结合，一方面，积极为员工搭建平台提供帮助，让员工能够施展自身才华，得以锻炼与成长。另一方面，致力于通过合理的规划管理，注重员工晋升，并提升员工幸福感与满足感。

###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与供应商、客户之间建立了稳定、和谐的伙伴关系，经过多年以来的合作，双方之间均形成了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合作模式。对外，公司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与客户之间的合法权益，同时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对内，公司积极开展企业员工培训，加强员工服务意识与专业技术水平，通过培训让员工能够为客户提供贴身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并与供应商充分友好协商，以更好地响应市场，服务客户。

###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关于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有效运行，我司通过了 ISO14000、ISO18000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ntertek 绿叶环保标志等认证，同时被授予为“江苏省功能母粒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近几年严格按照安全标准化、国际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体系的要求和环保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环保安全管理机构和环保安全管理网络，成立了环保安全领导小组，为保护和改善环境，公司制定了《环境防治责任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废水排放管理制度》《废气排放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按环保要求落实公司日常环境保护问题排查与整改，认真执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并由公司环保专员负责对厂区环境运行控制、环境目标、指标达成情况进行监督。

### （五）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国家和社会公众的支持。热心公益、回报社会是企业作为市场经济主体，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公司成立多年来一直热心于慈善事业，针对困难学子、困难家庭予以资助。同时，公司每年组织义务献血活动，公司员工积极参与、主动报名，全公司上下形成了较强的捐献氛围与奉献热情。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不适用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的指导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资助贫困学生 2 名。此外公司及公司员工还积极购买乡村“助农产品”，助力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工作，对外捐赠 42 万元。未来，公司将持续开展相关工作，积极践行社会使命。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毅明、徐闻达、聚星宝、销利合盛	股份锁定、延长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毅明、徐闻达及徐毅明控制的聚星宝、销利合盛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若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主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减持数量不超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限定要求。本人/本企业保证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本企业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且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益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收益交给发行人。徐毅明作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闻达作为公司董事同时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行人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龚福明、朱建国、袁晓锋、杨军辉	股份锁定、延长锁定期及减持意向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若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主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减持。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按照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公告中将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发行人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若因除权除息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下	2020 年 11 月 05 日	2023 年 11 月 4 日	履行完毕

		<p>同)，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后，若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一致行动人指徐毅明控制的聚星宝、销利合盛]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并公告后 12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税后薪酬之和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p>		
--	--	--	--	--

		<p>外)。(3)董事[此处“董事”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具体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 (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实施及信息披露均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3、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程序: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时,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具体决议程序如下:公司董事会应当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预案后,公告预案内容。(1)如预案内容不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则有关方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12 个月内实施完毕。(2)如预案内容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则公司董事会应将稳定股价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时发出召集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回购程序如下:①公司股票回购预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②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	--	--	--	--

	宝丽迪、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1、公司承诺：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启动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如本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已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本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毅明、徐闻达承诺：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损失。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徐毅明、徐闻达、龚福明、朱建国、戴礼兴、徐容、马树立、付洋、杜宏、魏庭龙、杨军辉、袁晓锋承诺：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4、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关于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东吴证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国浩律师事务所承诺：“若因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如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发现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国融兴华评估公司承诺：“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p>		
--	--	--	--	--

			者损失。”			
宝丽迪、主要股东徐毅明、徐闻达、聚星宝、销利合盛	欺诈发行回购承诺		1、宝丽迪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主要股东徐毅明、徐闻达、聚星宝、销利合盛股东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相关违法情形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宝丽迪、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本次将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800.00 万股，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所得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募集资金计划已经董事会详细论证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1、积极稳妥的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从中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按时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发行人的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能力和提高中长期的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稳妥地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加快项目效益的释放，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参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管理，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经营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3、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并制定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履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的承诺：（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不利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履行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承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出具的承诺：（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不适用</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500	4,235.99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上披露的《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交易涉及的业绩承诺方、补偿义务人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和陈东红。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即“业绩承诺期”）为三年，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根据业绩承诺方承诺：厦门鹭意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不低于 2,550 万元、3,500 万元和 4,300 万元。

2022 年，厦门鹭意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17.83 万元，已完成当期业绩承诺。

2023 年，厦门鹭意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36.00 万元，已完成当期业绩承诺。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2022 年，厦门鹭意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17.83 万元，已完成当期业绩承诺。

2023 年，厦门鹭意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36.00 万元，已完成当期业绩承诺。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4）第 030022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宝丽迪针对收购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的含商誉资产组账面值为 29,208.23 万元，其中资产组账面值为 7,208.42 万元，全部商誉账面值为 21,999.81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不低于 30,100.00 万元。故报告期对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购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含商誉相关资产组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自然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持有的厦门鹭意 100%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为 387,000,000.00 元。2023 年 4 月 27 日，厦门鹭意股权变更的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完成对厦门鹭意 100%股权的收购。

本报告期公司名下设立增加两个子公司：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宝丽迪持有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股权 51%，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系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股权 51%。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丁陈隆，吴金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宝丽迪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 4 名股东所持有的厦门鹭意 100%股权，交易总金额为 387,000,000 元。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人民币 232,200,000 元，以现金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人民币 154,800,000 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持有宝丽迪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杭州凤谊纺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厂房作为客户服务站点，以此便捷、及时响应客户需求，更好服务客户，租金总价 275000.00 元。

公司与苏州至臻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 35 间公寓房供公司人才入住，租金总价为 462000 元/年。

公司与厦门华诚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其厂房作为厦门鹭意生产使用，租金总价 3279210 元/年。

公司与厦门华诚实业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作为厦门鹭意办公使用，租金总价 62400 元/年。

公司与厦门万邦康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作为龙山办公使用，租金总价 51600 元/年。

公司与天津天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作为天津耀科办公使用，租金总价 47667.6 元/年。

公司与泗阳鑫塔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供仓储使用，租金总价为 240000 元/年。

公司与江西迅泰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仓库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供江西欣资仓储使用，租金总价为 75808.08 元/年。

公司与个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供福建鹭意员工居住，租金总价为 27600 元/年。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6,144,656	66.77%	32,299,756	0	0	-54,401,720	-22,101,964	74,042,692	42.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1,442,622	0	0	0	1,442,622	1,442,622	0.82%
3、其他内资持股	96,144,656	66.77%	30,004,675	0	0	-54,401,720	-24,397,045	71,747,611	40.7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2,061,596	29.21%	12,275,411	0	0	-42,061,596	-29,786,185	12,275,411	6.9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083,060	37.56%	17,729,264	0	0	-12,340,124	5,389,140	59,472,200	33.74%
4、外资持股	0	0.00%	852,459	0	0	0	852,459	852,459	0.4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852,459	0	0	0	852,459	852,459	0.48%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7,855,344	33.23%	0	0	0	54,401,720	54,401,720	102,257,064	58.00%
1、人民币普通股	47,855,344	33.23%	0	0	0	54,401,720	54,401,720	102,257,064	58.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44,000,000	100.00%	32,299,756	0	0	0	32,299,756	176,299,756	100.00%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宝丽迪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持有的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宝丽迪于 2023 年 6 月向特定对象陈劲松等 4 名对象发行股份 17,073,527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7,073,527 股），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61,073,527 股。同年 6 月宝丽迪又向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12 名投资人发行股份 15,226,229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5,226,229 股），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76,299,756 股。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一、同意公司向陈劲松发行 10,600,417 股股份、向李新勇发行 2,523,913 股股份、向赵世斌发行 2,019,147 股股份、向陈东红发行 1,682,60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二、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3,220 万元的注册申请。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核发《营业执照》及《登记通知书》（（厦）登变字（2023）第 2002023042630034 号），厦门鹭意已就股东变更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宝丽迪持有厦门鹭意 100%股权。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受理宝丽迪的向特定对象（陈劲松等 4 名特定对象）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宝丽迪本次向特定对象（陈劲松等 4 名特定对象）发行新股数量为 17,073,527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7,073,527 股），该批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5 日，向特定对象（陈劲松等 4 名特定对象）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61,073,527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出具《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受理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材料。宝丽迪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12 名投资者）发行新增股份数量为 15,226,229 股，该批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向特定对象（12 名投资者）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76,299,756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较小。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徐闻达	38,262,226	28,696,669	38,262,226	28,696,669	首发前限售股；董监高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 38262226 股，解禁日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董监高管锁定股，在任期间所持流通股份按 75% 锁定
陈劲松	0	10,756,306	0	10,756,306	首发后限售股	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5 日。
徐毅明	11,098,266	8,323,699	11,098,266	8,323,699	首发前限售股；董监高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 11098266 股，解禁日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董监高管锁定股，在任期间所持流通股份按 75% 锁定
李新勇	0	2,561,029	0	2,561,029	首发后限售股	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5 日。
赵世斌	0	2,048,840	0	2,048,840	首发后限售股	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5 日。
龚福明	2,029,450	0	0	2,029,450	董监高锁定股	董监高管锁定股，在任期间所持流通股份按 75% 锁定
陈东红	0	1,707,352	0	1,707,352	首发后限售股	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5 日。
杨军辉	1,160,899	0	0	1,160,899	董监高锁定股	董监高管锁定股，在任期间所持流通股份按 75% 锁定
朱建国	990,499	0	0	990,499	董监高锁定股	董监高管锁定股，在任期间所持流通股份按 75% 锁定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918,033	0	918,033	首发后限售股	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
其他	42,603,316	14,308,196	42,061,596	14,849,916	首发前限售股；首发后限售股；董监高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日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首发后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首发后限售股拟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5 日。董监高管锁定股，在任期间所持流通股份按 75% 锁定
合计	96,144,656	69,320,124	91,422,088	74,042,692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23 年 04 月 27 日	13.60	17,073,527	2023 年 06 月 05 日	17,073,527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23 年 06 月 01 日
A 股	2023 年 06 月 02 日	15.25	15,226,229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5,226,229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23 年 06 月 2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宝丽迪于 2023 年 6 月向特定对象陈劲松等 4 名对象发行股份 17,073,527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7,073,527 股），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61,073,527 股。同年 6 月宝丽迪又向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12 名投资人发行股份 15,226,229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5,226,229 股），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76,299,75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和 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3 月 28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宝丽迪于 2023 年 6 月向特定对象陈劲松等 4 名对象发行股份 17,073,527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7,073,527 股），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61,073,527 股。同年 6 月宝丽迪又向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12 名投资人发行股份 15,226,229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5,226,229 股），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76,299,75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和 6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相应增加，负债总额无变化。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闻达	境内自然人	21.70%	38,262,226	0	28,696,669	9,565,557	不适用	0	
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6%	32,717,758	0	0	32,717,758	不适用	0	
徐毅明	境内自然人	6.30%	11,098,266	0	8,323,699	2,774,567	不适用	0	
陈劲松	境内自然人	6.10%	10,756,306	10,756,306	10,756,306	0	不适用	0	
苏州铂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0%	9,343,838	0	0	9,343,838	不适用	0	
龚福明	境内自然人	1.53%	2,705,934	0	2,029,450	676,484	不适用	0	
李新勇	境内自然人	1.45%	2,561,029	2,561,029	2,561,029	0	不适用	0	
赵世斌	境内自然人	1.16%	2,048,840	2,048,840	2,048,840	0	不适用	0	
陈东红	境内自然人	0.97%	1,707,352	1,707,352	1,707,352	0	不适用	0	

			52		2			
杨军辉	境内自然人	0.88%	1,547,866	0	1,160,899	386,967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毅明与徐闻达为父子关系，二者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毅明任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并持有聚星宝80%的股份，徐毅明任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销利合盛53.08%的出资额。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717,758	人民币普通股	32,717,758					
徐闻达	9,565,557	人民币普通股	9,565,557					
苏州销利合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343,838	人民币普通股	9,343,838					
徐毅明	2,774,567	人民币普通股	2,774,56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0,786	人民币普通股	700,786					
龚福明	676,484	人民币普通股	676,484					
中咨资本有限公司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61,502	人民币普通股	561,50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9,863	人民币普通股	429,863					
杨军辉	386,967	人民币普通股	386,967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5）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陈劲松	新增	0	0.00%	0	0.00%
李新勇	新增	0	0.00%	0	0.00%

赵世斌	新增	0	0.00%	0	0.00%
陈东红	新增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毅明	中国	否
徐闻达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徐毅明先生，男，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徐毅明先生自 1987 年毕业于苏州丝绸工学院化学纤维专业至今，从事母粒行业研发、管理工作已逾三十年。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苏州江南丝厂化纤车间技术员；199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无锡长虹化塑色粒厂技术科科长；1995 年 5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吴县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1995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200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宝力塑胶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2 年 11 月至今历任聚星宝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8 年 5 月至今任泗阳宝源监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润利合盛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长。徐毅明先生现任苏州市相城区第四届政协委员，2018 年 12 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 2018 年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2018 年 5 月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 2016-2017 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2019 年 4 月被中共苏州市相城区委、苏州市相城区政府评为苏州市相城区劳动模范。</p> <p>徐闻达先生，男，199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泗阳宝源执行董事兼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苏州迈科凯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宝力塑胶监事；2017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毅明	本人	中国	否
徐闻达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徐毅明先生，男，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徐毅明先生自 1987 年毕业于苏州丝绸工学院化学纤维专业至今，从事母粒行业研发、管理工作已逾三十年。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87 年 7 月至 1992 年 10 月任苏州江南丝厂化纤车间技术员；1992 年 10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无锡长虹化塑色粒厂技术科科长；1995 年 5 月至 1995 年 12 月</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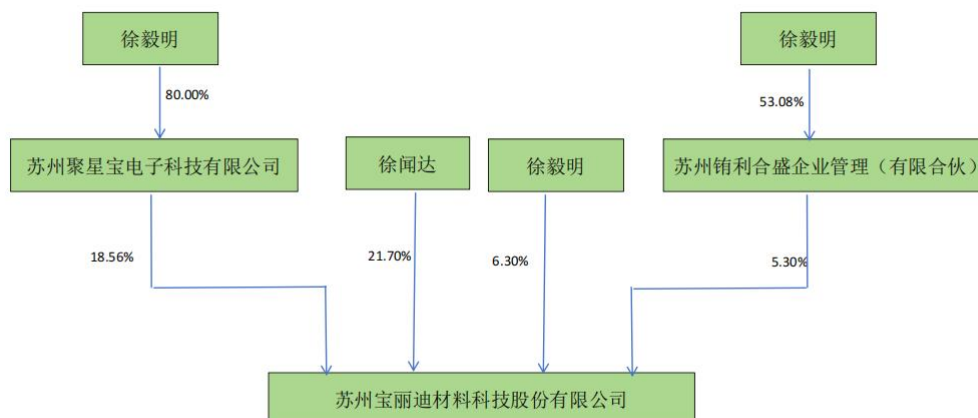
	<p>任吴县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1995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苏州市康达纤维母粒厂厂长；200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宝力塑胶董事长兼总经理、执行董事兼经理；2002 年 11 月至今历任聚星宝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8 年 5 月至今任泗阳宝源监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销利合盛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长。徐毅明先生现任苏州市相城区第四届政协委员，2018 年 12 月被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评为 2018 年全国优秀纺织企业家，2018 年 5 月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评为 2016-2017 年度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家，2019 年 4 月被中共苏州相城区委、苏州相城区政府评为苏州市相城区劳动模范。</p> <p>徐闻达先生，男，199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历任泗阳宝源执行董事兼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苏州迈科凯恩家具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宝力塑胶监事；2017 年 4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亮风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宝丽迪董事。</p>
<p>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p>	<p>不适用</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日期：2023 年 6 月 5 日，宝丽迪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17,073,527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7,073,527 股）。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交易对方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宝丽迪的股份（包括限售期内因宝丽迪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原因取得的宝丽迪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上市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宝丽迪本次向 12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 15,226,229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15,226,229 股），非公开发行后宝丽迪总股本为 176,299,756 股。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获配的投资人所持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46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丁陈隆、吴金婉

####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丽迪）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丽迪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丽迪，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收入确认</b>	
宝丽迪主要从事色母粒的生产和销售。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1,162,299,370.09 元。宝丽迪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产品销售以所售产品控制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至购货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国内销售在本公司发出货物	我们针对宝丽迪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通过抽样检查宝丽迪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



<p>并取得签收记录时确认收入；国外销售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提单、出口报关单等资料时，开具发票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宝丽迪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贵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同，以及对管理层、业务人员的访谈，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宝丽迪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p>(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宝丽迪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4)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p>
<b>商誉减值评估</b>	
<p>宝丽迪 2023 年度因购买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鹭意”）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产生商誉 21,999.8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大。管理层对购买厦门鹭意相关股权形成的商誉，通过对比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进行减值评估。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管理层引入外部评估师对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p> <p>由于厦门鹭意商誉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上述评估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采用的假设，特别是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涉及估计。该等估计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将对商誉可收回金额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管理层对厦门鹭意商誉减值的评估，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p>(1) 了解管理层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评价管理层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组合的依据及其合理性；</p> <p>(3) 评价独立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4) 结合与管理层的访谈和获取的资料引入估值专家，协助我们复核管理层及其聘用的外部评估师所采用的估值模型和评估方法的合理性；</p> <p>(5) 复核管理层对减值评估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如永续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的敏感性分析，考虑其在合理变动时对减值评估结果的潜在影响。根据所执行的程序，管理层及其聘用的独立评估师所采用的可收回金额的评估方法、估值模型、所做出的关键假设和估计及管理层做出的减值评估的结果是可接受的；</p> <p>(6) 检查财务报表中与商誉减值相关的披露。</p>

- 其他信息

宝丽迪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宝丽迪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丽迪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丽迪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宝丽迪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

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丽迪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宝丽迪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2,906,756.16	103,692,389.4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898,513.69	301,733,513.7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3,932,525.00
应收账款	159,797,424.02	81,120,041.90
应收款项融资	202,226,572.84	95,106,970.19
预付款项	9,196,459.89	2,719,811.30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91,514.01	520,536.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77,692,401.27	124,002,056.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38,659.34	17,727,016.22
流动资产合计	1,010,648,301.22	730,554,859.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26,219.15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0,302,973.04	543,517,902.09
在建工程	142,681,178.14	113,515,706.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85,811.49	970,572.81
无形资产	60,160,726.41	17,732,536.76
开发支出		
商誉	219,998,093.98	1,605,654.22
长期待摊费用	7,949,020.18	10,268,619.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5,409.91	1,373,53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21,352.29	10,238,748.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7,750,784.59	699,223,271.04
资产总计	2,028,399,085.81	1,429,778,130.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251,790.80	10,820,0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000,000.00	35,190,000.00
应付账款	87,069,991.00	60,685,175.84
预收款项	186,562.74	218,286.60
合同负债	1,648,181.12	2,013,843.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411,352.33	9,292,704.27

应交税费	9,980,962.13	10,922,599.67
其他应付款	2,153,326.62	1,057,648.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5,327.20	228,664.92
其他流动负债	212,414.50	261,799.70
流动负债合计	195,289,908.44	130,690,748.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4,769.03	489,723.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51,247.00	2,888,13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01,999.73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58,015.76	3,377,853.86
负债合计	202,747,924.20	134,068,602.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299,756.00	14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4,802,319.17	877,167,130.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17,120.70	2,190,96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39,627,163.02	32,155,994.41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85,009,135.14	221,792,487.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8,055,494.03	1,277,306,572.64
少数股东权益	17,595,667.58	18,402,955.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5,651,161.61	1,295,709,52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28,399,085.81	1,429,778,130.92

法定代表人：徐毅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晓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秋来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170,624.03	83,062,522.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898,513.69	301,733,513.7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2,800,125.00
应收账款	66,502,347.85	36,863,695.94
应收款项融资	115,551,207.60	51,655,731.99
预付款项	1,629,506.71	2,017,349.43
其他应收款	557,008.37	516,327.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3,483,676.17	68,436,248.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18,551.19	15,640,194.99
流动资产合计	696,111,435.61	562,725,708.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3,729,416.16	155,656,32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2,482,582.30	447,010,438.20
在建工程	131,946,493.13	79,795,184.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500,168.77	970,572.81
无形资产	13,820,069.60	12,746,616.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44,752.19	4,245,93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8,510.61	538,5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82,020.32	3,458,411.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3,044,013.08	704,422,075.87
资产总计	1,829,155,448.69	1,267,147,784.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251,790.80	2,35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1,000,000.00	35,190,000.00
应付账款	52,068,531.22	43,369,598.39
预收款项	37,254.24	127,229.40
合同负债	906,592.47	974,466.43
应付职工薪酬	6,936,154.19	6,563,216.09
应交税费	4,234,879.97	867,579.44
其他应付款	911,915.00	335,712.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297.83	228,664.92
其他流动负债	104,321.97	126,680.63
流动负债合计	146,690,737.69	90,138,148.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0,425.19	489,723.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4,032.44	1,192,83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4,457.63	1,682,561.86
负债合计	147,935,195.32	91,820,710.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299,756.00	14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4,848,867.16	877,167,130.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627,163.02	32,155,994.41
未分配利润	160,444,467.19	122,003,949.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1,220,253.37	1,175,327,074.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9,155,448.69	1,267,147,784.78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7,056,530.15	791,793,845.58

其中：营业收入	1,197,056,530.15	791,793,845.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3,372,812.18	757,879,709.59
其中：营业成本	990,753,388.81	685,383,524.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11,300.77	3,099,619.24
销售费用	12,187,013.20	7,144,583.70
管理费用	50,024,673.46	34,002,749.15
研发费用	45,800,072.40	29,153,396.94
财务费用	-403,636.46	-904,164.13
其中：利息费用	56,086.52	44,675.41
利息收入	706,354.98	722,738.51
加：其他收益	17,574,466.47	8,840,921.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07,244.73	13,637,907.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780.85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7,778.98	-457,611.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6,585.05	888,922.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62.42	34,009.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697,227.56	56,858,285.24
加：营业外收入	45,283.28	0.00
减：营业外支出	666,107.59	510,787.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076,403.25	56,347,497.87



减：所得税费用	21,473,963.65	8,872,980.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602,439.60	47,474,517.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602,439.60	47,474,517.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487,816.04	46,893,863.51
2.少数股东损益	-885,376.44	580,653.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700.87	2,738,7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160.70	2,190,96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160.70	2,190,96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160.70	2,190,960.0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540.17	547,74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760,140.47	50,213,217.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613,976.74	49,084,823.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53,836.27	1,128,393.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2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2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徐毅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晓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俞秋来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44,711,562.31	489,382,299.74

减：营业成本	531,197,475.05	423,952,616.40
税金及附加	2,342,719.89	1,932,525.42
销售费用	10,442,186.87	6,840,720.21
管理费用	33,190,314.21	25,327,009.20
研发费用	37,839,047.16	28,865,494.31
财务费用	-226,463.29	-932,388.62
其中：利息费用	23,628.66	44,675.41
利息收入	435,978.17	637,661.07
加：其他收益	14,180,750.99	8,493,533.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16,757.52	44,206,637.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780.85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9,487.28	1,043,154.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9,181.39	888,922.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470.32	34,009.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165,592.58	58,062,579.8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50,000.00	457,717.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915,592.58	57,604,862.52
减：所得税费用	4,203,906.49	1,079,560.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11,686.09	56,525,301.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711,686.09	56,525,301.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711,686.09	56,525,301.6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5,499,749.66	561,649,188.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665.84	28,640,627.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65,070.49	24,829,05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7,354,485.99	615,118,871.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759,615.30	515,540,304.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195,877.25	79,612,543.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83,763.05	20,911,89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20,447.69	33,939,67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759,703.29	650,004,41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94,782.70	-34,885,543.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267,714,625.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2,175.80	5,864,47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327,799.83	106,460.18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109,33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79,975.63	273,794,897.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216,220.10	123,351,06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500,000.00	177,079,947.9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041,089.27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757,309.37	308,431,01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277,333.74	-34,636,120.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483,011.12	7,809,7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53,140.80	10,820,02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436,151.92	18,629,80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25,775.00	11,834,238.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00,000.00	57,6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1,680.24	4,742,71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07,455.24	74,176,95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228,696.68	-55,547,146.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02,616.36	3,251,977.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48,762.00	-121,816,832.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57,994.16	218,974,82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406,756.16	97,157,994.16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939,828.29	367,851,485.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665.84	27,300,365.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89,853.21	39,563,73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719,347.34	434,715,589.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6,349,374.52	341,899,413.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38,399.44	55,573,738.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37,318.58	9,481,62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1,960.43	43,337,27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127,052.97	450,292,05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2,294.37	-15,576,46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267,714,625.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916,231.36	35,864,47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0	67,522.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976,231.36	303,646,62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41,540.64	83,649,091.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500,000.00	177,079,947.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1,045,000.00	61,239,12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086,540.64	329,968,15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10,309.28	-26,321,53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483,011.12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51,890.80	2,35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534,901.92	2,35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57,50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00,000.00	57,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893.58	4,742,71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84,393.58	62,342,71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650,508.34	-59,987,71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03.82	521,548.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42,497.25	-101,364,168.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28,126.78	177,892,29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70,624.03	76,528,126.78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2,190,960.00		32,155,994.41		221,792,487.71		1,277,306,572.64	18,402,955.86	1,295,798,52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2,190,960.00		32,155,994.41		221,792,487.71		1,277,306,572.64	18,402,955.86	1,295,709,52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299,756.00				427,635,188.65			126,160.70		7,471,168.61		63,216,647.43		530,748,921.39	-807,288.28	529,941,633.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6,160.70				99,487,816.04		99,613,976.74	-853,836.27	98,760,140.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299,756.00				427,635,188.65									459,934,944.65	46,547.99	459,981,492.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299,756.00				416,784,853.13									449,084,609.13		449,084,609.1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850,335.52									10,850,335.52	46,547.99	10,896,883.51
4.其他														0.00		0.00
（三）利								7,471,168.61				-36,271.1		-28,800,000.0		-28,800.0

润分配										68.61		0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471,168.61		7,471,168.61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800,000.00		-28,800,000.00		-28,800,0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0.00		0.00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76,299,756.00				1,304,802,319.17		2,317,120.70		39,627,163.02		285,009,135.14		1,808,055,494.03	17,595,667.58	1,825,651,161.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0.00		26,503,464.24		238,151,154.37		1,285,821,749.13	0.00	1,285,821,74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0.00		26,503,464.24		238,151,154.37		1,285,821,749.13	0.00	1,285,821,749.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2,190,960.00		5,652,530.17		-16,358,666.66		-8,515,176.49	18,402,955.86	9,887,779.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0,960.00				46,893,863.51		49,084,823.51	1,128,393.93	50,213,21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7,274,561.93	17,274,561.9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7,809,779.99	7,809,779.9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9,464,781.94	9,464,781.94
（三）利								5,652,530.17		-16,358,666.66		-8,515,176.49	0.00	-57,600.00

润分配								0.17		52,530.17		,000.00		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652,530.17		5,652,530.17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600,000.00		-57,600,000.00	0.00	-57,600,000.00
4.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0.00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2,190,960.00		32,155,994.41		221,792,487.71	1,277,306,572.64	18,402,955.86	1,295,709,528.50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32,155,994.41	122,003,949.71		1,175,327,074.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正												
他												0.00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44, 000, 000. 00				877,167,130. 52				32,155, 994.41	122,0 03,94 9.71		1,175,32 7,074.64
三、 本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2,2 99,7 56.0 0				427,681,736. 64				7,471,1 68.61	38,44 0,517 .48		505,893, 178.73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0.00				0.00	74,71 1,686 .09		74,711,6 86.09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32,2 99,7 56.0 0				427,681,736. 64				0.00			459,981, 492.64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32,2 99,7 56.0 0				416,784,853. 13				0.00			449,084, 609.13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0.00				0.00			0.00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10,896,883.5 1				0.00			10,896,8 83.51
4. 其 他					0.00				0.00			0.00
(三) 利					0.00				7,471,1 68.61	- 36,27		- 28,800,0

利润分配									1,168.61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7,471,168.61	-7,471,168.61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28,800,000.00		-28,800,000.00
3. 其他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				0.00				0.00			0.00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76,299,756.00				1,304,848,867.16				39,627,163.02	160,444,467.19		1,681,220,253.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26,503,464.24	128,731,178.20		1,176,401,77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26,503,464.24	128,731,178.20		1,176,401,772.96
三、	0.00				0.00				5,652	-		-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30. 17	6, 727 , 228. 49		1, 074, 69 8. 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 52 5, 301 . 68		56, 525, 3 01. 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 652 , 530. 17	- 63, 25 2, 530 . 17		- 57, 600, 0 00. 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 652 , 530. 17	- 5, 652 , 530. 17		0. 00
2. 对所有										- 57, 60 0, 000		- 57, 600, 0 00. 00

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 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44,000,000.00				877,167,130.52			32,155,994.41	122,003,949.71			1,175,327,074.64

### 三、公司基本情况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苏州宝力塑胶材料有限公司，是由苏州聚星塑胶材料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州市聚星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恒英（香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0年11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905。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0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54,000,000.00元。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章程修正案及投资协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2395号《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8,000,000.00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72,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21年4月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200.0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144,000,000.00元。

2022年，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号），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自然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持有的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鹭意”）100%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为387,000,000.00元。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自然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73,527股，支付股权对价人民币232,200,000.00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17,073,527.00元，股本增至161,073,527.00元。

2023年6月8日，公司进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15,226,229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226,229.00元，股本增至176,299,756.00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法人代表为徐毅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6,299,756.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76,299,756.00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77439440375；公司注册地：苏州市相城区北桥镇石桥村；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塑料、化纤色母粒、功能母粒、新型材料；销售本公司所生产产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为经营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8日批准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3）收入”。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3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300 万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第三方余额账龄组合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	内部往来余额组合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	第三方余额账龄组合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	内部往来余额组合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以应收款项的确认时点为账龄起点，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账龄，将账龄分为 1 年以内、1 到 2 年、2 到 3 年、3 年以上。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的计提比例进行如下估计：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2、存货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披露要求: 如果企业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 应披露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 应披露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本公司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以及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存货类别	历史可变现情况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3、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0%、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10%	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0%、10%	18%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10%	1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1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16、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7、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40、50	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年限
电脑软件	5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年限
专利权	5-7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有效期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9、长期待摊费用

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装修费	5	预计使用年限

## 20、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1、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22、股份支付

## 2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

国内销售收入，按照客户订单进行生产计划安排，将满足客户要求的母粒进行销售，货物由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的承运人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取得对方签收确认单据后即完成履约义务，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模式：

出口销售收入，公司委托承运人将按出口销售订单要求生产的产品运送至海关，待货物报关通关装船后，即完成履约义务。财务部根据销售订单、出库单、报关单等原始凭证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2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5、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贴文件中明确规定资金专项用途，且该资金用途使用后公司将最终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7、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金额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按土耳其当地税法规定的税率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25%

福建鹭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25%
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5%

## 2、税收优惠

###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2 年 10 月通过复审，2022-2023 年度实际所得税率为 15%。

### 2、其他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要求，子公司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2023 年满足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所得税，2023 年实际所得税税率为 5%。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以下简称加计抵减政策）。公司 2023 年至 2027 年享受加计抵减政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1,494.63	17,740.52
银行存款	142,015,261.53	97,140,253.64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	6,534,395.24
合计	142,906,756.16	103,692,389.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38,155.02	380,050.14

其他说明：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2,898,513.69	301,733,513.7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312,898,513.69	301,733,513.70
其中：		
合计	312,898,513.69	301,733,513.70

其他说明：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4,139,500.00
坏账准备		-206,975.00
合计	0.00	3,932,525.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139,500.00	100.00%	206,975.00	5.00%	3,932,525.00
其中：										
账龄组合						4,139,500.00	100.00%	206,975.00	5.00%	3,932,525.00
合计						4,139,500.00	100.00%	206,975.00	5.00%	3,932,525.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	206,975.00		419,675.00		212,700.00	0.00
合计	206,975.00		419,675.00		212,70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7,118,494.53	85,389,517.80
1至2年	1,284,833.79	
2至3年	13,974.40	
3年以上	753,913.75	
3至4年	753,913.75	
合计	169,171,216.47	85,389,517.8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171,216.47	100.00%	9,373,792.45	5.54%	159,797,424.02	85,389,517.80	100.00%	4,269,475.90	5.00%	81,120,041.90
其中：										
账龄组合	169,171,216.47	100.00%	9,373,792.45	5.54%	159,797,424.02	85,389,517.80	100.00%	4,269,475.90	5.00%	81,120,041.90
合计	169,171,216.47	100.00%	9,373,792.45		159,797,424.02	85,389,517.80	100.00%	4,269,475.90		81,120,041.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373,792.4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169,171,216.47	9,373,792.45	5.54%
合计	169,171,216.47	9,373,792.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4,269,475.90	1,192,381.46		11,632.87	3,923,567.96	9,373,792.45
合计	4,269,475.90	1,192,381.46		11,632.87	3,923,567.96	9,373,792.45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1	14,412,000.00		14,412,000.00	8.52%	720,600.00
应收账款 2	11,249,973.07		11,249,973.07	6.65%	562,498.65
应收账款 3	8,459,150.00		8,459,150.00	5.00%	422,957.50
应收账款 4	8,055,000.00		8,055,000.00	4.76%	402,750.00
应收账款 5	5,375,438.00		5,375,438.00	3.18%	268,771.90
合计	47,551,561.07		47,551,561.07	28.11%	2,377,578.05

### 5、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2,226,572.84	95,106,970.19
合计	202,226,572.84	95,106,970.19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51,790.80
合计	11,251,790.80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5,104,785.26	11,251,790.80
合计	265,104,785.26	11,251,790.80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91,514.01	520,536.06
合计	591,514.01	520,536.0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591,514.01	520,536.06
合计	591,514.01	520,536.0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4,604.22	546,353.75
1 至 2 年	270,800.00	
2 至 3 年		3,000.00
3 年以上	782,650.00	777,150.00
3 至 4 年	5,500.00	777,150.00
4 至 5 年	777,150.00	
合计	1,448,054.22	1,326,503.7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7,150.00	53.67%	777,150.00	100.00%	0.00	777,150.00	58.59%	777,15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904.22	46.33%	79,390.21	11.83%	591,514.01	549,353.75	41.41%	28,817.69	5.25%	520,536.0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904.22	46.33%	79,390.21	11.83%	591,514.01	549,353.75	41.41%	28,817.69	5.25%	520,536.06
合计	1,448,054.22	100.00%	856,540.21		591,514.01	1,326,503.75	100.00%	805,967.69		520,536.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777,150.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石化化工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777,150.00	777,150.00	777,150.00	777,150.00	100.00%	逾期难以收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9,390.2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70,904.22	79,390.21	11.83%
合计	670,904.22	79,390.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8,817.69	777,150.00	805,967.6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5,072.52		45,072.52
其他变动			5,500.00	5,500.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3,890.21	782,650.00	856,540.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05,967.69	45,072.52			5,500.00	856,540.21
合计	805,967.69	45,072.52			5,500.00	856,540.21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供应商账款	777,150.00	4—5年	53.67%	777,150.00
第二名	租赁保证金	270,800.00	1—2年	18.70%	54,160.00
第三名	代扣代缴款项	191,379.47	1年以内	13.22%	9,568.97
第四名	代扣代缴款项	178,705.75	1年以内	12.34%	8,935.29
第五名	保证金	12,000.00	1年以内	0.83%	600.00
合计		1,430,035.22		98.76%	850,414.26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171,039.89	99.72%	1,708,587.47	62.82%
1至2年	25,420.00	0.28%	1,011,223.83	37.18%
合计	9,196,459.89		2,719,811.3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项 1	2,320,477.31	25.23
预付款项 2	649,831.40	7.07
预付款项 3	646,380.00	7.03
预付款项 4	512,588.45	5.57
预付款项 5	440,000.00	4.78
合计	4,569,277.16	49.68

其他说明：

##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727,901.50	11,166.16	82,716,735.34	57,356,013.32	0.00	57,356,013.32
在产品	2,880,589.40	0.00	2,880,589.40	4,630,670.83	0.00	4,630,670.83
库存商品	69,804,643.12	3,086,659.26	66,717,983.86	38,972,195.81	625,802.68	38,346,393.13
周转材料	3,343,070.34	0.00	3,343,070.34	4,107,191.32	0.00	4,107,191.32
发出商品	18,253,295.55	0.00	18,253,295.55	8,958,993.89	0.00	8,958,993.89
自制半成品	3,713,303.85	0.00	3,713,303.85	10,602,793.62	0.00	10,602,793.62
委托加工物资	67,422.93	0.00	67,422.93	0.00	0.00	0.00
合计	180,790,226.69	3,097,825.42	177,692,401.27	124,627,858.79	625,802.68	124,002,056.11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108,758.64	97,592.48		11,166.16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625,802.68	228,523.31	2,232,333.27			3,086,659.26
周转材料	0.00					0.00
合计	625,802.68	228,523.31	2,341,091.91	97,592.48		3,097,825.42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452,594.75	2,225,033.27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763.96	2,731,193.06
预缴增值税	23,215.70	
预缴其他税金	90.02	
待摊费用	1,837,994.91	655,695.54
待转发行费用及保证金		12,115,094.35
合计	5,338,659.34	17,727,016.22

其他说明：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宝丽迪 (湖北) 新材料 有限公司			2,500,00 0.00		- 73,78 0.85						2,426,219 .15	
小计			2,500,00 0.00		- 73,78 0.85						2,426,219 .15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500,00 0.00		- 73,78 0.85						2,426,219 .1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70,302,973.04	543,517,902.09
合计	570,302,973.04	543,517,902.0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259,302,332.32	371,027,687.63	5,823,373.91	16,028,901.15	652,182,295.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8,047,014.70	49,001,497.49	2,667,540.97	4,801,166.19	94,517,219.35
(1) 购置	5,022.49	15,668,330.69	132,188.49	1,008,975.61	16,814,517.28
(2) 在建工程转入	36,476,900.21	6,828,653.91			43,305,554.12
(3) 企业合并增加	1,565,092.00	26,504,512.89	2,535,352.48	3,792,190.58	34,397,147.95
3. 本期减少金额		676,515.60		79,788.89	756,304.49
(1) 处置或报废		676,515.60		79,788.89	756,304.49
4. 期末余额	297,349,347.02	419,352,669.52	8,490,914.88	20,750,278.45	745,943,209.87
<b>二、累计折旧</b>					
1. 期初余额	31,971,474.74	64,342,799.70	3,598,446.46	8,751,672.02	108,664,39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65,777.08	46,476,411.94	2,804,153.42	4,797,879.82	67,444,222.26
(1) 计提	13,178,227.50	35,514,779.62	572,412.46	2,082,853.51	51,348,273.09
企业合并增加	187,549.58	10,961,632.32	2,231,740.96	2,715,026.31	16,095,949.17
3. 本期减少金额		388,683.50		79,694.85	468,378.35
(1) 处置或报废		388,683.50		79,694.85	468,378.35
4. 期末余额	45,337,251.82	110,430,528.14	6,402,599.88	13,469,856.99	175,640,236.83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2,012,095.20	308,922,141.38	2,088,315.00	7,280,421.46	570,302,973.04
2. 期初账面价值	227,330,857.58	306,684,887.93	2,224,927.45	7,277,229.13	543,517,902.09

##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2,681,178.14	113,515,706.25
合计	142,681,178.14	113,515,706.25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苏州基建工程-II 期	119,131,680.42		119,131,680.42	74,472,227.69		74,472,227.69
苏州设备安装	12,814,812.71		12,814,812.71	5,322,956.64		5,322,956.64
泗阳设备安装				2,909,132.44		2,909,132.44
泗阳 E 厂房建设工程				2,875,178.53		2,875,178.53
土耳其建设工程				27,936,210.95		27,936,210.95
福建鹭意项目建设工程	10,386,277.94		10,386,277.94			
厦门设备安装	37,168.14		37,168.14			
耀科设备安装	311,238.93		311,238.93			
合计	142,681,178.14		142,681,178.14	113,515,706.25		113,515,706.2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金额						资本化金额		
苏州 基建 工程- II 期	140,000,000.00	74,472,227.69	44,659,452.73			119,131,680.42	92.75%	90.00%				其他
苏州 设备 安装	120,000,000.00	5,322,956.64	10,650,956.10	3,159,100.03		12,814,812.71	15.04%	15.00%				其他
福建 鹭意 项目 建设 工程	210,000,000.00		10,386,277.94			10,386,277.94	5.39%	10.00%				其他
泗阳 设备 安装	5,400,000.00	2,909,132.44		2,909,132.44			100.00%	100.00%				其他
泗阳 E 厂房 建设 工程	3,200,000.00	2,875,178.53	1,000.00	2,876,178.53			100.00%	100.00%				其他
土耳 其建 设工 程	30,000,000.00	27,936,210.95	40,657.52	27,976,868.47			100.00%	100.00%				其他
新厂 变电 站工 程	6,130,000.00		5,623,853.21	5,623,853.21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514,730,000.00	113,515,706.25	71,362,197.50	42,545,132.68	0.00	142,332,771.07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3、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75,573.51	1,975,57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4,056,659.89	4,056,659.89
— 新增租赁	228,406.31	228,406.31
— 企业合并增加	3,830,635.22	3,830,635.22
— 重估调整	-2,381.64	-2,381.6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032,233.40	6,032,233.4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5,000.70	1,005,000.70
2. 本期增加金额	4,241,421.21	4,241,421.21
(1) 计提	1,600,933.46	1,600,933.46
— 企业合并增加	2,641,991.95	2,641,991.95
— 重估调整	-1,504.20	-1,504.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46,421.91	5,246,421.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5,811.49	785,811.49
2. 期初账面价值	970,572.81	970,572.81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645,829.12	252,000.00		3,776,358.85	21,674,187.97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69,077.25		23,000,000.00	2,274,628.47	52,643,705.72
(1) 购置				2,274,628.47	2,274,628.4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7,369,077.25		23,000,000.00		50,369,077.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5,014,906.37	252,000.00	23,000,000.00	6,050,987.32	74,317,893.6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96,004.79	154,623.11		1,791,023.31	3,941,651.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1,860.04	24,845.88	8,049,999.93	898,810.22	10,215,516.07
(1) 计提	956,757.68	24,845.88	3,066,666.64	898,810.22	4,947,080.42
— 企业合并增加	285,102.36		4,983,333.29		5,268,435.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37,864.83	179,468.99	8,049,999.93	2,689,833.53	14,157,167.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777,041.54	72,531.01	14,950,000.07	3,361,153.79	60,160,726.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5,649,824.33	97,376.89		1,985,335.54	17,732,536.7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5、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西欣资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1,605,654.22					1,605,654.22
厦门鹭意彩色母 粒有限公司		219,998,093.98				219,998,093.98
合计	1,605,654.22	219,998,093.98				221,603,748.20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西欣资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1,605,654.22				1,605,654.22
合计		1,605,654.22				1,605,654.22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 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	全部有形资产和可确认的无 形资产组成的资产组；	色浆油墨业务，	是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有形资产和可确认的无形资 产组成的资产组；	色母粒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商誉均为收购上述公司股权时形成，将每一公司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484,663.98	29,331,539.05	2,140,872.29	①房屋建(构)筑物、设备类资产及其他无形资产采用重置成本法确定公允价值； ②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法确定公允价值； ③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费用。	重置成本、综合成新率、市场法交易案例价格、处置费用	①房屋建(构)筑物类资产重置成本：根据建筑工程资料和建筑物实体情况，以现行建安工程费、建设规费、资金成本计算出建筑物的重置成本。 ②设备类资产重置成本：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设备基础费及其它合理费用组成； ③其他无形资产重置成本：主要由专利申请注册费、其他合理费用组成； ④综合成新率：结合年限法、技术测定法综合确定； ⑤土地使用权市场法交易案例价格：查询公开信息，收集相同或相类似土地交易的相关信息，确定交易案例； ⑥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合计	31,484,663.98	29,331,539.05	2,140,872.2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292,082,292.00	301,000,000.00	0.00	5	收入年增长率 8.7%；平均利润率 11.00%；税前折现率 13.35%	稳定期永续增长率 0%；利润率 11.68%；税前折现率 13.35%	历史年度前三年平均利润率 11.46%，随着规模扩大，利润率会有所提高；利用加权资本成本

							(WACC) 模型, 选取同类型上市公司为可比公司计算出折现率。
合计	292,082,292.00	301,000,000.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35,000,000.00	42,359,949.32	121.03%	25,500,000.00	26,178,330.03	102.66%	0.00	0.00

其他说明：

公司收购厦门鹭意的交易中，涉及的业绩承诺方、补偿义务人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和陈东红。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即“业绩承诺期”）为三年，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根据业绩承诺方承诺：厦门鹭意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不低于 2,550 万元、3,500 万元和 4,300 万元。业绩承诺方将承担业绩承诺相关义务，未完成业绩承诺的，业绩承诺方将承担补偿责任。

###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268,619.77	785,529.96	3,105,129.55		7,949,020.18
合计	10,268,619.77	785,529.96	3,105,129.55		7,949,020.18

其他说明：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25,675.24	2,836,349.10	5,908,221.27	1,199,834.55
可抵扣亏损	346,234.80	86,558.70		
递延收益	994,032.44	149,104.87	1,192,838.84	178,925.83
股份支付	8,256,300.00	1,238,445.00		

租赁负债财税差	567,032.62	94,901.56		
合计	23,489,275.10	4,405,359.23	7,101,060.11	1,378,760.38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661,566.20	4,415,391.55		
固定资产一次摊销财税差异	5,473,996.92	1,368,499.23		
使用权资产财税差	592,300.59	98,058.27	34,864.07	5,229.61
合计	23,727,863.71	5,881,949.05	34,864.07	5,229.61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9,949.32	2,925,409.91	5,229.61	1,373,53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79,949.32	4,401,999.73	5,229.61	0.0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82.84	
可抵扣亏损	2,373,551.63	
租赁负债财税差	191,906.54	
合计	2,567,941.01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2,373,551.63		
合计	2,373,551.63		

其他说明：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屋、设备款	5,209,320.32		5,209,320.32	10,014,257.37		10,014,257.37

预付工程款	5,312,031.97		5,312,031.97	224,491.00		224,491.00
合计	10,521,352.29		10,521,352.29	10,238,748.37		10,238,748.37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6,534,395.24	6,534,395.24	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28,000,000.00	17,289,999.84	担保受限	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2,906,412.56	2,518,124.58	担保受限	借款担保
应收账款					10,820,025.00	10,279,023.75	质押受限	应收账款保理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	11,251,790.80	11,251,790.80	质押受限	带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合计	11,751,790.80	11,751,790.80			48,260,832.80	36,621,543.41		

其他说明：

## 20、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251,790.80	10,820,025.00
信用借款	9,000,000.00	
合计	20,251,790.80	10,820,025.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000,000.00	35,190,000.00
合计	61,000,000.00	35,19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 22、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3,962,905.91	57,941,875.17
1—2 年	2,618,797.42	2,598,728.67
2—3 年	432,715.67	144,572.00
3 年以上	55,572.00	
合计	87,069,991.00	60,685,175.84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000,000.00	未到期结算
单位 2	473,000.00	未到期结算
单位 3	354,000.00	未到期结算
单位 4	241,000.00	未到期结算
合计	2,068,000.00	

其他说明：

##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53,326.62	1,057,648.70
合计	2,153,326.62	1,057,648.70

### (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费	430,000.00	671,555.00
工会经费	881,915.00	305,712.98
押金及保证金	99,036.37	80,000.00
代扣代缴款项	242,375.25	380.72
往来款	500,000.00	
合计	2,153,326.62	1,057,648.70

####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 24、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6,562.74	218,286.60
合计	186,562.74	218,286.60

##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货款	1,648,181.12	2,013,843.86
合计	1,648,181.12	2,013,843.86

## 26、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92,704.27	92,028,403.34	88,910,413.96	12,410,693.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76,947.67	4,476,288.99	658.68
合计	9,292,704.27	96,505,351.01	93,386,702.95	12,411,352.33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74,963.78	81,811,824.59	78,723,146.79	12,263,641.58
2、职工福利费		3,682,865.78	3,682,865.78	
3、社会保险费		2,295,626.01	2,295,590.08	35.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38,110.39	1,838,110.39	
工伤保险费		226,341.66	226,305.73	35.93
生育保险费		231,173.96	231,173.96	
4、住房公积金		2,632,100.00	2,632,1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740.49	1,605,986.96	1,576,711.31	147,016.14
合计	9,292,704.27	92,028,403.34	88,910,413.96	12,410,693.65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40,223.72	4,339,585.00	638.72
2、失业保险费		136,723.95	136,703.99	19.96
合计		4,476,947.67	4,476,288.99	658.68

其他说明：

##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49,974.77	3,215,837.71
企业所得税	6,240,717.75	6,399,652.97
个人所得税	345,340.58	333,233.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338.30	145,576.49
房产税	516,416.40	484,861.43
印花税	273,558.07	118,887.98
教育费附加	89,527.37	145,576.48
土地使用税	60,747.05	56,303.85
环境保护税	79,341.84	22,669.10
合计	9,980,962.13	10,922,599.67

其他说明：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5,327.20	228,664.92
合计	375,327.20	228,664.92

其他说明：

##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12,414.50	261,799.70
合计	212,414.50	261,799.70

##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80,096.23	718,387.9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5,327.20	-228,664.92

合计	404,769.03	489,723.02
----	------------	------------

其他说明：

###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88,130.84		236,883.84	2,651,247.00	
合计	2,888,130.84		236,883.84	2,651,247.00	

其他说明：

###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000,000.00	32,299,756.00				32,299,756.00	176,299,756.00

其他说明：

2023年4月27日，公司完成对厦门鹭意100%股权的收购，厦门鹭意股权变更的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确认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7,073,527.00元，股本总额变更为161,073,527.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3825号验资报告审验。

2023年6月8日，公司进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15,226,229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226,229.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686号验资报告审验。

###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7,167,130.52	416,784,853.13		1,293,951,983.65
其他资本公积		10,850,335.52		10,850,335.52
合计	877,167,130.52	427,635,188.65		1,304,802,31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4月27日，公司完成对厦门鹭意100%股权的收购，厦门鹭意股权变更的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价格为387,000,000.00元，其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人民币232,200,000.00元，以现金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人民币154,800,000.00元。本次合并，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73,527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17,073,527.00元，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215,126,473.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3825号验资报告审验。

2023年6月8日，公司进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15,226,229股，每股面值1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5,226,229.00元。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股价格为15.25元/股，合计募集人民币232,199,992.2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315,383.1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6,884,609.13元。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76,299,756股，其中新增股本为人民币15,226,229.00元，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201,658,380.13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4686号验资报告审验。

###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90,960.00	157,700.87				126,160.70	31,540.17	2,317,120.7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90,960.00	157,700.87				126,160.70	31,540.17	2,317,120.7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90,960.00	157,700.87				126,160.70	31,540.17	2,317,120.7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155,994.41	7,471,168.61		39,627,163.02
合计	32,155,994.41	7,471,168.61		39,627,163.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792,487.71	238,151,154.3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1,792,487.71	238,151,154.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487,816.04	46,893,863.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71,168.61	5,652,530.1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800,000.00	57,6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5,009,135.14	221,792,487.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2,299,370.09	956,274,050.45	788,201,797.32	682,345,817.96
其他业务	34,757,160.06	34,479,338.36	3,592,048.26	3,037,706.73
合计	1,197,056,530.15	990,753,388.81	791,793,845.58	685,383,524.6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主营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母粒	1,141,612,120.98	937,991,173.61			1,141,612,120.98	937,991,173.61
色浆	13,414,890.84	12,662,651.34			13,414,890.84	12,662,651.34
油墨	7,272,358.27	5,620,225.50			7,272,358.27	5,620,225.50
其他			34,757,160.06	34,479,338.36	34,757,160.06	34,479,338.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137,413,791.64	935,656,597.27	34,725,834.05	34,479,338.36	1,172,139,625.69	970,135,935.63
境外	24,885,578.45	20,617,453.18	31,326.01		24,916,904.46	20,617,453.1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62,299,370.09	956,274,050.45	34,757,160.06	34,479,338.36	1,197,056,530.15	990,753,388.8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合计	1,162,299,370.09	956,274,050.45	34,757,160.06	34,479,338.36	1,197,056,530.15	990,753,388.81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48,181.12 元,其中,1,648,181.12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4,679.47	346,407.79
教育费附加	792,584.28	346,129.03
房产税	2,190,932.82	1,842,381.33
土地使用税	265,226.42	218,797.65
车船使用税	5,100.00	6,300.00
印花税	497,995.75	286,853.06
环境保护税	294,782.03	52,750.38
合计	5,011,300.77	3,099,619.24

其他说明：

###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919,613.89	15,106,023.82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	14,609,319.12	7,407,065.2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543,077.63	3,369,024.08
股份支付	3,000,017.74	
业务招待费	2,864,907.44	1,852,945.32
水电费	1,950,501.34	1,647,111.65
办公费	1,555,424.36	1,405,425.46
差旅费	643,064.29	249,059.96
租赁费	528,159.33	268,104.66
其他	3,410,588.32	2,697,988.98
合计	50,024,673.46	34,002,749.15

其他说明：

###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65,832.44	4,920,963.26
股份支付	2,071,385.43	
业务招待费	423,323.29	1,132,068.40
差旅费	696,396.76	172,542.36
广告宣传费	263,805.74	161,793.49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	80,769.03	116,796.46
办公费	39,579.18	74,745.55
其他	545,921.33	565,674.18
合计	12,187,013.20	7,144,583.70

其他说明：

###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26,924.21	15,516,881.68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	4,549,832.62	3,905,470.01
材料费	7,464,946.08	6,478,194.84
专家咨询费	4,865,894.13	1,903,367.12
股份支付	3,572,557.89	
其他	2,219,917.47	1,349,483.29
合计	45,800,072.40	29,153,396.94

其他说明：

####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6,086.52	44,675.41
利息收入	-706,354.98	-722,738.51
承兑汇票贴息	59,175.09	
汇兑损益	1,139.91	-441,475.59
手续费	186,317.00	215,374.56
合计	-403,636.46	-904,164.13

其他说明：

####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200,109.82	8,600,655.93
进项税加计抵减	3,262,464.7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11,891.86	240,266.05
合计	17,574,466.47	8,840,921.98

####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780.85	
票据贴现的费用	-237,629.66	-1,344,605.56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2,218,655.24	14,982,512.77
合计	11,907,244.73	13,637,907.21

其他说明：

####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9,675.00	344,172.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92,381.46	-1,085,839.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072.52	284,055.06

合计	-817,778.98	-457,611.80
----	-------------	-------------

其他说明：

####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0,930.83	888,922.57
十、商誉减值损失	-1,605,654.22	
合计	-1,736,585.05	888,922.57

其他说明：

####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理老旧设备	86,162.42	34,009.29

####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各种奖励款收入	43,522.61		43,522.61
其他	1,760.67		1,760.67
合计	45,283.28	0.00	45,283.28

其他说明：

####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20,000.00	457,600.00	420,000.00
违约赔偿支出	150,000.00	49,450.70	150,000.00
罚款支出	95,763.69		95,763.69
其他	249.86	3,070.00	249.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4.04	666.67	94.04
合计	666,107.59	510,787.37	666,107.59

其他说明：

#### 50、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050,261.81	8,903,262.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76,298.16	-30,282.44
合计	21,473,963.65	8,872,980.43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076,403.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011,460.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94,848.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2,611.0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753.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9,711.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5,166.58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5,049,176.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606,624.53
其他（股份支付）	1,874,720.13
所得税费用	21,473,963.65

其他说明：

##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4。

##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4,075,117.84	8,581,831.14
存款利息收入	706,354.98	722,738.51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403,919.15	479,500.00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6,534,395.24	15,044,985.34
其他营业外收入	45,283.28	
合计	21,765,070.49	24,829,054.9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32,569,323.54	23,860,532.10
营业外支出	666,013.55	510,120.70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285,110.60	3,034,625.46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500,000.00	6,534,395.24
合计	34,020,447.69	33,939,673.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9,337.50
收回投资保证金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109,337.5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保证金		8,000,000.00
合计	0.00	8,000,000.00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504,680.24	627,618.17
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677,000.00	4,115,094.35
合计	2,181,680.24	4,742,712.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602,439.60	47,474,517.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54,364.03	-431,310.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348,273.09	35,010,624.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00,933.46	641,516.04
无形资产摊销	4,947,080.42	1,202,672.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05,129.55	3,383,59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162.42	-34,009.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04	666.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226.43	-396,800.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07,244.73	-13,637,90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18.19	-30,28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0,016.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58,232.14	-10,288,773.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549,779.03	-88,645,207.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460,075.04	-9,134,845.64
其他	10,896,88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94,782.70	-34,885,543.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406,756.16	97,157,994.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157,994.16	218,974,826.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48,762.00	-121,816,832.21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	----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4,800,000.00
其中:	
其中: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154,8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8,910.73
其中:	
其中: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758,910.73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4,041,089.27

其他说明: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2,406,756.16	97,157,994.16
其中: 库存现金	391,494.63	17,740.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2,015,261.53	97,140,253.6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406,756.16	97,157,994.16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34,395.24	保证金, 使用范围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500,000.00	保证金, 使用范围受限
保函保证金	500,000.00		保证金, 使用范围受限
合计	500,000.00	6,534,395.24	

其他说明:

##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002,011.44
其中: 美元	927,877.68	7.0827	6,571,879.24
欧元			
港币			
里拉	1,771,549.39	0.2428	430,132.19
应收账款			5,646,182.96
其中: 美元	797,179.46	7.0827	5,646,182.9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340,028.75
其中：美元	330,386.54	7.0827	2,340,028.7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设立于土耳其加济安泰普市，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55、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6,086.52	44,675.41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31,723.49	94,073.39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236,403.73	721,691.56

本公司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主要来源于承租人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377,390.53
1 至 2 年	362,673.5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40,064.08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7 日	387,000,000.00	100.00%	收购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实际取得控制权	283,042,172.62	28,649,541.48	13,938,193.99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

金的方式收购自然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陈东红持有的厦门鹭意 100%的股权，交易总金额为 387,000,000.00 元。2023 年 4 月 27 日，厦门鹭意股权变更的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已完成对厦门鹭意 100%股权的收购。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现金	154,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32,20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87,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7,001,906.0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19,998,093.9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94,531,196.86	173,190,386.07
货币资金	758,910.73	758,910.73
应收款项	59,120,427.59	59,120,427.59
存货	30,963,043.85	30,963,043.85
固定资产	18,301,198.78	14,977,054.70
无形资产	45,100,641.60	27,083,974.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8,520.55	10,098,520.55
应收票据	4,041,300.00	4,041,300.00
应收账款融资	11,879,789.26	11,879,789.26
预付账款	5,157,137.82	5,157,137.82
其他流动资产	35,692.02	35,692.02
在建工程	3,659,630.06	3,659,630.06
使用权资产	1,188,643.27	1,188,64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5,597.33	1,595,597.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30,664.00	2,630,664.00
负债：	27,529,290.84	21,507,274.77
借款	4,702,000.00	4,702,000.00
应付款项	13,030,313.30	13,030,31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22,016.07	
应付职工薪酬	439,601.84	439,601.84
应交税费	1,649,325.05	1,649,325.05
其他应付款	362,435.80	362,435.80
合同负债	33,542.08	33,54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1,360.80	1,201,360.80
其他流动负债	4,360.47	4,360.47
租赁负债	84,335.43	84,335.43
净资产	167,001,906.02	151,683,111.3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67,001,906.02	151,683,111.3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名下设立增加两个子公司：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宝丽迪持有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股权 51%，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系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耀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股权 51%。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宝丽迪（宿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泗阳县	泗阳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收购
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39,048,900.00	土耳其	加济安泰普市	制造业	80.00%		新设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永修县	永修县	制造业	75.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厦门鹭意彩色母粒有限公司	24,464,000.00	福建省厦门市	厦门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福建鹭意新	50,000,000	泉州市	泉州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



材料科技有 限公司	.00						下收购
耀科新材料 (苏州)有 限公司	12,245,000 .00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业	51.00%		新设
耀科新材料 (天津)有 限公司	1,000,000. 00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与 咨询		51.00%	新设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20.00%	301,429.42		8,642,662.08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597,370.90		9,542,440.46
耀科新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49.00%	-589,434.96		-589,434.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17,625,248.47	31,591,254.85	49,216,503.32	6,003,192.90		6,003,192.90	9,827,298.74	31,721,163.71	41,548,462.45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6,274.94	29,497,856.53	49,744,131.47	11,574,369.63		11,574,369.63	20,793,664.49	31,068,198.90	51,861,863.39	11,488,809.91		11,488,809.9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宝丽迪（土耳其）有限公司	16,671,848.16	1,507,147.10	1,664,847.97	1,369,446.20	2,511,829.93	-239,137.55	2,499,562.45	8,663,085.98
江西欣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722,304.84	2,389,483.59	2,389,483.59	159,493.27	26,311,065.22	2,513,925.77	2,513,925.77	10,954,691.78

其他说明：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宝丽迪（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竹山县	竹山县	制造业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宝丽迪（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宝丽迪（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850,130.0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50,130.02	
非流动资产	21,897.77	
资产合计	4,872,027.79	
流动负债	19,589.4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9,589.4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852,438.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26,219.1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26,219.15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47,561.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561.7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十、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88,130.84			236,883.84		2,651,247.00	与资产相关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98,806.40	198,806.40
泗阳土地置换补助	38,077.44	38,077.44
泗阳产业引导资金	2,796,600.00	169,920.00
工会经费返还	347,187.72	385,923.52
高质量发展奖励	35,000.00	397,700.00
稳岗返还款	137,038.52	156,571.57
电费补贴		1,711.00
商务局鼓励资金（进出口业务）		20,100.00
三高企业两税政策奖励	323,576.40	
质量品牌建设项目奖励金	4,437,000.00	100,000.00
核心技术产品补助		74,550.00
聚酯纤维用高品质色母粒、功能母粒制造产业化技术研发补助		22,207.00
知识产权资助	11,293.75	11,250.00
科技局政府补贴	343,624.25	200,000.00

工信局政府补贴	4,144,600.00	6,029,000.00
企业博士后工作项目经费		340,000.00
企业降耗稳产专项补贴		72,539.00
企业研发机构绩效补助经费		218,425.00
苏州市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		104,025.00
江苏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692,400.00	
科研复合涤纶纤维开发项目配套补助资金	50,445.00	
第十三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15,000.00	
相城区节水专项补助资金	30,000.00	10,000.00
高端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奖励企业上市	500,000.00	
生产先进单位奖励	5,000.00	
工业企业规模奖		6,000.00
人设局政府补贴	32,673.00	43,850.00
土耳其政府地震补贴	61,787.34	

其他说明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之相关项目。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经授权相关职能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对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分析，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包括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其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方的违约风险，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应收款项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此外，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8.11%，因此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251,790.80				20,251,790.80
应付票据		61,000,000.00				61,000,000.00
应付账款	87,069,991.00					87,069,991.00
其他应付款	2,153,326.62					2,153,326.62
合计	89,223,317.62	81,251,790.80				170,475,108.42

##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898,513.69		312,898,513.6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312,898,513.69		312,898,513.69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312,898,513.69		312,898,513.69
◆应收款项融资			202,226,572.84	202,226,572.8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徐毅明直接持有发行人 6.3% 的股份，通过聚星宝间接控制发行人 18.56% 的股份，通过铂利合盛间接控制发行人 5.3% 的股份。徐闻达直接持有发行人 21.7% 的股份。徐毅明、徐闻达系父子关系，徐毅明与徐闻达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发行人 51.86% 的股份，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毅明、徐闻达。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宝丽迪（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劲松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小股东
厦门万邦康置业有限公司	陈劲松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万邦康置业有限公司	房产	34,400.00				34,4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子公司厦门鹭意向其租赁办公场所

##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税前报酬	8,668,189.76	8,197,045.77
关键管理人员股份支付费用	3,258,359.11	
合计	11,926,548.87	8,197,045.77

## 十四、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工	4,982,000.00	55,599,867.30						
合计	4,982,000.00	55,599,867.3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p>1、标的股价：19.40 元/股（公司授予日收盘价为 2023 年 9 月 3 日收盘价）；</p> <p>2、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p> <p>3、历史波动率：18.30%，22.30%，23.36%，24.84%（采用创业板综指-指数代码：399102 最近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的波动率）</p> <p>4、无风险收益率（年化）：1.5%，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指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3 年期及以上存款基准利率）</p>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考核结果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896,883.5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896,883.51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9 月 4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8.94 元/股的价格向 161 名激励对象授予 495.2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10 月 20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的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相应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本次预留部分在 2023 年授予完成，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各期归属安排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896,883.51	
合计	10,896,883.51	

其他说明：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抵/质押人	抵/质押权人	抵/质押资产	抵/质押资产账面价值	用途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金额	备注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应收票据	11,251,790.80	短期借款	2023/7/6	2024/2/10	11,251,790.80	带追索权的票据贴现借款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止，公司已完成对厦门鹭意 100% 股权的收购。根据公司与厦门鹭意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规定，本次交易涉及的业绩承诺方、补偿义务人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和陈东红。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即“业绩承诺期”）为三年，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根据业绩承诺方承诺：厦门鹭意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不低于 2,550 万元、

3,500 万元和 4,300 万元。业绩承诺方将承担业绩承诺相关义务，未完成业绩承诺的，业绩承诺方将承担补偿责任。各年度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公司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补偿方式优先以业绩承诺方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业绩承诺方所获得的股份数量不足以补偿时，差额部分由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补偿。

##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截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止，公司已完成对厦门鹭意 100%股权的收购。根据公司与厦门鹭意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规定，本次交易涉及的业绩承诺方、补偿义务人为陈劲松、李新勇、赵世斌和陈东红。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即“业绩承诺期”）为三年，即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根据业绩承诺方承诺：厦门鹭意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不低于 2,550 万元、3,500 万元和 4,300 万元。业绩承诺方将承担业绩承诺相关义务，未完成业绩承诺的，业绩承诺方将承担补偿责任。各年度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公司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补偿方式优先以业绩承诺方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业绩承诺方所获得的股份数量不足以补偿时，差额部分由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补偿。厦门鹭意 2022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 2,617.83 万元，业绩完成率 102.66%；厦门鹭意 2023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 4,235.99 万元，业绩完成率 121.03%。

##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836,630.97	38,496,015.78
合计	69,836,630.97	38,496,015.78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36,630.97	100.00%	3,334,283.12	4.77%	66,502,347.85	38,496,015.78	100.00%	1,632,319.84	4.24%	36,863,695.94
其中：										
账龄组合	66,685,662.44	95.49%	3,334,283.12	5.00%	63,351,379.32	32,646,396.78	84.80%	1,632,319.84	5.00%	31,014,076.94
合并范围内往来组合	3,150,968.53	4.51%			3,150,968.53	5,849,619.00	15.20%			5,849,619.00
合计	69,836,630.97	100.00%	3,334,283.12		66,502,347.85	38,496,015.78	100.00%	1,632,319.84		36,863,69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334,283.1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6,685,662.44	3,334,283.12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1,632,319.84	1,701,963.28				3,334,283.12
合计	1,632,319.84	1,701,963.28				3,334,283.12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 1	9,868,288.01	0.00	9,868,288.01	14.13%	493,414.40
应收 2	5,241,806.53	0.00	5,241,806.53	7.51%	262,090.33
应收 3	4,539,150.00	0.00	4,539,150.00	6.50%	226,957.50
应收 4	4,418,100.00	0.00	4,418,100.00	6.33%	220,905.00
应收 5	3,948,076.00	0.00	3,948,076.00	5.65%	197,403.80
合计	28,015,420.54	0.00	28,015,420.54	40.12%	1,400,771.03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7,008.37	516,327.37
合计	557,008.37	516,327.37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629,082.50	543,502.50
合计	629,082.50	543,502.50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8,282.50	543,502.50
1 至 2 年	270,800.00	
合计	629,082.50	543,502.50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9,082.50	100.00%	72,074.13	11.46%	557,008.37	543,502.50	100.00%	27,175.13	5.00%	516,327.37
其中：										
账龄组合	629,082.50	100.00%	72,074.13	11.46%	557,008.37	543,502.50	100.00%	27,175.13	5.00%	516,327.37
合计	629,082.50	100.00%	72,074.13		557,008.37	543,502.50	100.00%	27,175.13		516,327.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2,074.1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29,082.50	72,074.13	11.46%
合计	629,082.50	72,074.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175.13		27,175.1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4,899.00		44,899.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074.13		72,074.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7,175.13	44,899.00				72,074.13
合计	27,175.13	44,899.00				72,074.13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270,800.00	1—2 年	43.05%	54,160.00
第二名	代扣代缴款项	181,934.50	1 年以内	28.92%	9,096.73
第三名	代扣代缴款项	168,848.00	1 年以内	26.84%	8,442.4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7,500.00	1 年以内	1.19%	375.00
合计		629,082.50		100.00%	72,074.13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1,303,197.01		551,303,197.01	155,656,320.98		155,656,320.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26,219.15		2,426,219.15			
合计	553,729,416.16		553,729,416.16	155,656,320.98		155,656,320.98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泗阳宝源 塑胶材料 有限公司	94,417,200.98					1,687,364.45	96,104,565.43	
江西欣资 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 司	30,000,000.00					186,191.95	30,186,191.95	
宝丽迪 (土耳 其)有限 公司	31,239,120.00						31,239,120.00	
厦门鹭意 彩色母粒 有限公司		0.00	387,000,000.00			528,319.63	387,528,319.63	
耀科新材 料(苏			6,245,000.00				6,245,000.00	

州)有限公司								
合计	155,656,320.98		393,245,000.00			2,401,876.03	551,303,197.01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宝丽迪(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		-73,780.85						2,426,219.15	
小计			2,500,000.00		-73,780.85						2,426,219.15	
二、联营企业												
合计			2,500,000.00		-73,780.85						2,426,219.1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9,839,069.04	526,252,020.44	475,587,414.43	410,206,132.29
其他业务	4,872,493.27	4,945,454.61	13,794,885.31	13,746,484.11
合计	644,711,562.31	531,197,475.05	489,382,299.74	423,952,616.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母粒	639,134,321.25	525,538,149.88			639,134,321.25	525,538,149.88
色浆	704,747.79	713,870.56			704,747.79	713,870.56
其他			4,872,493.27	4,945,454.61	4,872,493.27	4,945,454.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626,730,322.15	514,689,574.02	4,872,493.27	4,945,454.61	631,602,815.42	519,635,028.63
境外	13,108,746.89	11,562,446.42			13,108,746.89	11,562,446.4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639,839,069.04	526,252,020.44	4,872,493.27	4,945,454.61	644,711,562.31	531,197,475.0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639,839,069.04	526,252,020.44	4,872,493.27	4,945,454.61	644,711,562.31	531,197,475.05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06,592.47 元，其中，906,592.47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000,000.00	3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780.85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2,081,231.35	14,982,512.77
票据贴息	-90,692.98	-775,875.59
合计	36,916,757.52	44,206,637.18

## 十九、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6,068.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12,001.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	541,436.84	



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0,730.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1,836.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40.07	
合计	11,848,599.9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0%	0.62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4%	0.54	0.54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